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00)

年報 2024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10
企業管治報告	14
董事會報告	3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6
獨立核數師報告	73
綜合損益表	79
綜合全面收益表	81
綜合資產負債表	82
綜合權益變動表	84
綜合現金流量表	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7
財務概要	170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顏禧強先生(主席)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顏肇翰先生(策略總監)

黎文星先生(財務總監)

顏肇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君棟先生

莊棣盛先生

李引泉先生

公司秘書

陳海盈女士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公司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九龍灣

常悅道18號

周大福保險中心

23層2301-2305室

百慕達股份登記總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股份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網址

<http://www.mainland.com.hk>



主席報告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

Mainland Headwear Holdings Ltd.

HK 1100



顏福強先生
主席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本人謹代表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飛達帽業」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概述

二零二四年，全球地緣政治局勢持續緊張，歐美主要市場經濟增長緩慢，疊加美國針對特定貨品的附加關稅徵收計劃，國際貿易環境復雜多變。在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中，本集團積極優化全球生產佈局，發揮本集團獨特的產地多元化優勢，著力提升墨西哥新廠的生產效益，並收購一間荷蘭品牌專利特許經營產品開發公司，為貿易業務進一步開拓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雙管齊下，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注入增長動力。

主席報告

財務回顧

本集團年內收益1,474,48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418,994,000港元)，毛利為455,48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76,364,000港元)，同比下跌4.4%。毛利率下跌2.7個百分點至30.9%(二零二三年：33.6%)。股東應佔溢利為57,07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7,949,000港元)，同比下跌51.6%。董事會議決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6港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3港仙)，全年股息總額為8港仙(二零二三年：9港仙)。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經營現金流穩定，手頭現金及未動用銀行融資總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191,793,000港元及720,62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326,804,000港元及733,7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製造業務

作為帽品市場上少數具備快速生產交貨能力的製造商之一，本集團廠房分佈在孟加拉、墨西哥及中國內地，各廠之間優勢互補。孟加拉廠房憑藉先進的自動化生產設備及大量熟練員工，每月產能達到650萬件帽品，以及30萬件皮帶、錢包、背包等配飾。於二零二三年底竣工的墨西哥工廠擁有貼近美國市場的地理優勢，能迅速回應北美客戶需求，經過多月的員工培訓及生產流程調節，預計二零二五年年底產能達到每月100萬件帽品。深圳工廠則專注高端帽品的設計、開發及營運支援。

儘管歐美面對俄烏戰事持續、經濟增長放緩等不確定因素，但採購市場年內呈現復蘇迹象。隨著年前積壓的庫存已接近完全消化，採購商恢復大量下單。本集團捕捉這一機遇，獲取可觀訂單，進而實現製造業務的增長。本集團製造業務年內收益為931,81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21,760,000港元)，同比增加13.4%。分部經營溢利同比增加2.0%至190,57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6,886,000港元)。製造業務佔本集團總收益的63.2%(二零二三年：57.9%)。



主席報告

年內，孟加拉工廠承接大量帽品訂單，並開始生產錢包、皮帶、背包等配飾，以供貿易業務銷售。由於生產規模擴大，規模效應更為明顯，毛利率進一步改善，經營溢利同比增長15.2%至194,62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8,952,000港元）。墨西哥工廠則處於投產初期，本集團加大技術支援，人員培訓和管理投入，優化生產流程，逐步改善其生產效率。深圳工廠縮減規模，並因應人員調動，產生一筆優化人力成本支出。年內，墨西哥工廠及深圳工廠分別錄得經營虧損71,01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6,058,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孟加拉工廠有約7,400名員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600名）；墨西哥工廠及深圳工廠分別約有430名員工及120名員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名員工及300名員工）。

貿易業務

本集團貿易業務主力推動帽品、及錢包、皮帶及背包等配飾在歐洲和美國市場的分銷。為擴大市場覆蓋範圍，豐富產品組合，本集團年內實施多項策略性舉措，包括收購美國密蘇里州物業作為辦公室及倉庫，及收購一間擁有豐富消費品品牌設計與分銷經驗的荷蘭品牌專利特許經營產品開發公司之55%權益，以配合本集團其他子公司營運，形成更強的協同效益。

然而，年內零售市場競爭愈益激烈，不少運動品牌將產品投放到美國大賣場促銷，使本集團的銷情受到擠壓，加上個別長期零售客戶暫停下達訂單，進一步影響銷售業績。在計入收購荷蘭公司所佔的銷售額後，貿易業務收益同比減少9.1%至542,67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97,234,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36.8%。

貿易分部年內繼續積極推進預算管理工作，惟分銷成本仍然高企，毛利率按年下跌2.0個百分點。此外，本集團為電子商務業務庫存作出撥備，以及承擔收購荷蘭公司的應佔經營虧損，貿易分部錄得經營虧損95,44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經營虧損56,563,000港元）。

主席報告

前景

展望未來，國際博弈持續，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而美國變動頻仍的關稅措施為全球貿易增添不明朗因素。儘管如此，本集團對前景保持審慎樂觀，隨著歐美庫存完成消化，客戶已加大採購力度，訂單再度活躍，本集團將持續優化佈局，推動各業務協同發展，掌握市場變化中的商機。

製造業務方面，本集團將持續改善營運，提升生產效益，其中墨西哥工廠，經過前期的員工培訓和流程優化，基本款式產品的生產已步入正軌，且計劃自二零二五年第二季度起，生產高檔款式。基於生產進度及現有訂單，預計墨西哥工廠能於二零二五年內，大幅提升運營效益。

另外，為緩解地緣政治風險，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拓闊生產版圖，於柬埔寨加開生產線，預計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開始利用當地租賃廠房生產帽品，每月產能約45萬件。憑藉相對較相宜的勞動成本及地理優勢，柬埔寨新生產線將承接歐美客戶因調整供應鏈而轉移至中國內地以外地區的訂單，增強本集團在全球製造業市場的綜合競爭力。

貿易業務方面，本集團將利用收購荷蘭公司的機遇，借助其特許經營產品開發優勢，將市場覆蓋從現有的歐美地區拓展至中東及非洲，並獲取更多品牌授權，增加收入來源。雖然於二零二五年仍需承擔荷蘭公司的應佔虧損，但本集團相信通過整合該新公司與貿易分部的其他子公司資源，能深度挖掘跨地區市場的潛在需求，中長期而言有利貿易業務實現銷售額及利潤的提升。本集團將持續優化市場營銷工作，加強與零售客戶合作與溝通，鞏固在貿易業中的領先地位。

本集團亦正對墨西哥工廠園區內興建自由貿易區的項目進行全面評估，分析國際政經局勢演變及跨境供應鏈所產生的協同效應。目前已向當地政府提出相關申請手續。



主席報告

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各項成本控制措施，簡化營運結構，減省開支。於二零二五年第一季投入使用的美國密蘇里州倉庫不但為本集團省卻辦公室及倉庫租金，寬敞的空間亦有助提高營運效率，滿足貿易業務的發展需要。

在過去三十八年中，飛達帽業成功度過各種經濟周期和挑戰，成為帽品製造業的市場領導者。憑藉著市場領先的地位、多元化的生產佈局、覆蓋帽品到配飾的廣泛產品組合，以及敏銳的業務洞察力，本集團有信心克服各種考驗，為客戶和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對本集團的長期支持。展望未來，我們將進一步加強與所有持份者的關係，達致雙贏。

主席

顏禧強

香港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短期存款及流動投資組合合計196,000,000港元（「港元」）（二零二三年：331,000,000港元）。該等流動資金約45.1%、16.4%及12.8%分別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計值，餘下部分主要以墨西哥比索、孟加拉塔卡及英鎊計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度為905,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42,700,000港元），當中720,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33,700,000港元）並未動用。

本集團之借貸與權益比率為16.9%（二零二三年：13.8%）。由於財政及流動資金狀況強健，本集團將能以足夠之財政資源履行各項承擔及滿足營運資金所需。

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就添置廠房及設備以提升其製造能力及擴大墨西哥及孟加拉廠房產生約33.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145.4百萬港元）。本集團就收購及裝修美國密蘇里州之倉庫產生約134.1百萬港元。本集團亦就貿易業務的設備及系統產生4.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2.3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預算為152.6百萬港元，其中145.8百萬港元估計將用於興建墨西哥倉庫及宿舍及擴張孟加拉國及柬埔寨製造業務。本集團亦已授出資本承擔6.8百萬港元，用於升級貿易業務設備。

上述資本開支預計將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及銀行信貸支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購附屬公司

根據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Sharp Assets Limited (「Sharp Assets」) 與Difuzed B.V. (「Difuzed」) 之唯一股東所簽署之協議，Sharp Assets已收購Difuzed已發行股本之55%權益，有關現金代價為5,000,000歐元(相等於約43,124,000港元)。

在收購事項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完成後，Difuzed已成為本集團擁有55%權益之附屬公司。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是以港元、美元、人民幣、英鎊、墨西哥比索、歐元及孟加拉塔卡計值。本集團預計孟加拉塔卡每升值1%將減少製造業務毛利率約0.25%。預期其他貨幣升值1%對製造業務之毛利影響不大。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包括香港)僱用162名(二零二三年：357名)僱員，在孟加拉僱用7,417名(二零二三年：7,631名)僱員、在墨西哥僱用共427名(二零二三年：101名)僱員及在美國及歐洲僱用共194名(二零二三年：162名)僱員。年內僱員開支約為398.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342.8百萬港元)。本集團確保僱員之薪酬水平具競爭力，僱員之薪酬乃按其職位及工作表現釐定。本集團之主要僱員(包括董事)亦會按本公司營辦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執行董事

顏禧強先生

現年69歲，本公司主席兼本集團創辦人之一。顏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之生產工作。顏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取得福建農業學院（現稱福建農林大學）學士學位，現時為福建農林大學客席教授。顏先生在帽品行業已積累逾40年經驗。顏先生於二零零七年曾出任仁愛堂總理。顏先生為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之配偶及顏肇臻先生及顏肇翰先生之父親。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現年65歲，本公司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亦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負責製造業務之市場推廣工作，在帽品行業已積累近40年經驗。顏女士為第十四屆全國政協委員、全國婦女聯合會執委、全國僑聯常務委員、新界鄉議局當然議員及當然執行委員、香港中華總商會常務會董、香港僑界社團聯會永遠名譽會長兼常務副會長、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榮譽會長、保良局顧問局成員、仁愛堂諮議局委員、孟加拉國華僑華人聯合會永遠名譽會長。顏女士曾任第十二、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港區代表、保良局、仁愛堂主席及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會長。顏女士獲頒二零零一年香港青年工業家獎。彼亦名列香港特別行政區二零零九年授勳名單，獲授銅紫荊星章，並於二零一三年獲頒太平紳士頭銜。顏女士乃顏禧強先生之配偶及顏肇臻先生及顏肇翰先生之母親。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現年54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Patterson先生畢業於美國紐約州水牛城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並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Patterson先生受聘於New Era Cap LLC（「New Era」）（一間從事帽品及服裝全球營銷及產銷之美國公司）超過20年。Patterson先生現任New Era之全球營運總裁。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顏肇翰先生

現年34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並於二零一五年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顏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二月獲委任為策略總監。彼畢業於美國印第安納州西拉法葉市普渡大學，取得經濟學理學學士學位。加入本公司之前，顏先生曾於香港一家著名投資銀行工作。彼為顏禧強先生與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之兒子及顏肇臻先生之胞弟。

黎文星先生

現年57歲，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初次加入本公司並任職至二零零一年五月，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三月重返本公司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財務總監並主管財務部門。黎先生獲英國倫敦大學倫敦經濟及政治學院頒授首個學位，並獲澳洲西悉尼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特許財務分析師，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曾於多間具規模之上市公司出任高級財務職位及於國際會計界工作多年。黎先生現為富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顏肇臻先生

現年37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六月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顏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現任本集團持續改善總監，負責優化業務發展。顏肇臻先生畢業於美國匹茲堡卡內基梅隆大學。彼於二零一零年獲得信息管理及統計學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一八年起為保良局總理。彼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湖南省委員會委員、湖南省青年聯合會委員及福建省海外聯誼會香港青年會理事。彼為顏禧強先生及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之子及顏肇翰先生之胞兄。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君棟先生

現年60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倫敦大學獲得微生物學與生物化學學士學位及知識產權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在英格蘭及威爾士及於一九九四年在香港獲得律師資格。彼自二零一三年七月起擔任一間國際律師事務所香港辦事處的亞洲區企業融資／資本市場主管。在此之前，彼曾為多間國際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吳先生現時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莊棟盛先生

現年54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亦為新百利融資控股有限公司（「新百利融資」，港交所：8439）的執行董事及副主席。莊先生於企業融資積逾20年經驗。莊先生於新南威爾士大學獲得商業學學士學位，並於澳大利亞管理研究所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莊先生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於加入新百利融資前，莊先生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核數部任職會計師。

李引泉先生

現年69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起於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港交所：2666）、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起於萬城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2892）、自二零一八年七月起於滬港聯合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1001）、自二零二零年六月起於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港交所：6818；上交所：601818）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二四年十月起於華潤飲料（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2460）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由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七年曾先後擔任招商局集團財務部總經理、財務總監及副總裁、招商局資本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行政總裁、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董事。李先生亦由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擔任Lizhi Inc.（納斯達克：LIZI）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九年七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擔任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680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由二零二四年四月至八月擔任中國農產品交易有限公司（港交所：014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陝西財經學院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及於意大利米蘭菲納菲科學院獲得銀行及金融發展學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人員

顧青瑗女士

現年47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初次加入本公司並任職至二零零八年五月，其後於二零零九年二月重返本公司。顧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營運總監。彼過去於美國求學，畢業於福樂頓加利福尼亞州立大學，取得傳理學文學士學位。回流本港之前，彼曾於美國一間享負盛名之傳媒公司管理環球營銷部門。顧女士現負責制訂本集團全球營銷與業務發展之策略及方針，並監管本公司之日常營運。

Shah S. Anam先生

現年67歲，為孟加拉Unimas Sportswear Ltd.之董事總經理。Anam先生畢業於美國德克薩斯州Sam Houston State University。於二零零八年加入其家族企業Pro Sports Limited之前，Anam先生曾受僱於一間美國公司PaineWebber & Co（現為UBS）超過十年，該公司從事投資銀行及股票經紀業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Randall Gross先生

現年69歲，於二零零一年加入Aquarius Ltd，現任Aquarius Ltd、H3 Sportgear, LLC及San Diego Hat Company行政總裁。彼從事零售管理領域有6年時間及擁有逾35年的配件經驗。彼曾就職於多家世界知名配件品牌。彼持有天普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Courtney Bush先生

現年49歲，於一九九八年加入San Diego Hat Company。彼為Aquarius Ltd、H3 Sportgear, LLC及San Diego Hat Company的營運總監。Bush先生於帽品及配飾行業的各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Raj Kapoor先生

現年64歲，於本集團在二零零五年三月成立其英國附屬公司時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歐洲業務之董事總經理。Kapoor先生持有英國(「英國」)University of Newcastle Upon Tyne學士學位，在歐洲帽品行業已積逾20年經驗。

Michael Ball先生

現年56歲，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公司。彼為本集團歐洲業務之銷售總監。彼於帽品之銷售及營銷方面累積逾20年經驗。

劉家輝先生

現年58歲，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加入本公司。劉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高級設計總監。劉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並持有時裝設計學士學位(嘉許榮譽)。彼亦持有美國哥倫比亞特區華盛頓Southeastern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英國倫敦特許設計師協會文憑。劉先生先後任職於多間國際採購公司超過20年，擔任創作及設計工作。劉先生現主管美國及亞洲市場之設計及產品開發部門。

Gilbert El-Kalaani先生

現年55歲，自一九九四年起為Difuzed B.V.(「Difuzed」)之創辦人及行政總裁。Difuzed自二零二四年八月起成為本集團擁有55%權益之附屬公司。Kalaani先生曾修習藝術及經濟學。其在時尚及授權行業擁有超過30年經驗，為全球大部分主要的國際零售商開發配件及服裝系列。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認為良好之企業管治能提高股東之利益。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並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原則及本公司之常規

A. 董事

A.1. 董事會

發行人應以一個行之有效的董事會為首；董事會應負有領導及監控發行人的責任，並應集體負責統管並監督發行人事務以促使發行人成功。董事應該客觀行事，所作決策須符合發行人利益。

董事會的主要角色乃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行政及管理工作，確立其策略方向並制定業務發展計劃。董事會授權及委派若干責任予主要行政人員及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工作。

董事會會議於每季定期舉行。此外，特別董事會會議將於有需要時舉行。二零二四年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及審核委員會會議中個別董事之出席情況如下：

	股東大會	董事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會議次數	2	4	2	1	2
執行董事					
顏禧強先生 (主席)	2/2	3/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2/2	3/4	不適用	0/1	不適用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0/2	1/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顏肇翰先生 (策略總監)	1/2	3/4	不適用	1/1	不適用
黎文星先生 (財務總監)	2/2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顏肇臻先生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獲委任)	2/2	3/4	1/2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君棟先生	2/2	2/4	1/2	1/1	1/2
莊棟盛先生	2/2	4/4	2/2	1/1	2/2
李引泉先生	2/2	3/4	2/2	1/1	2/2

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之事項，經諮詢董事後釐定。



企業管治報告

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之日期至少在14日前安排並發出通知，以讓全體董事皆有機會騰空出席。至於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則會發出合理通知。

所有董事均可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確保能夠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備存。董事發出合理通知後，均可於合理時間內查閱有關會議記錄。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會議記錄，乃對各董事會及委員會所考慮事項及達致之決定作足夠詳細之記錄，其中包括董事提出之任何問題或表達之反對意見。董事會會議記錄初稿及最後定稿均會送呈全體董事，分別供董事發表意見及作記錄之用。

董事會可議決為董事提供個別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之責任，費用概由本公司負責。

A.2. 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

每家發行人在經營管理上皆有兩大方面－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和發行人業務的日常管理。在董事會層面，該等職責之間必須清楚區分，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不致權力僅集中於一位人士。

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顏禧強先生為本公司主席。顏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之製造設施之管理，並同時領導董事會。彼確保董事會能夠有效地運作及履行職責，並及時就所有重要及適當事宜進行討論。顏先生亦負責確保已妥善告知全體董事有關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宜，同時確保全體董事及時收到足夠及完備可靠之資料。顏先生為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之丈夫。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為本公司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彼負責本集團製造業務之市場推廣活動。顏女士為顏禧強先生之妻子。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內之權責已足夠分立，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取得平衡。

企業管治報告

A.3.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應根據發行人業務需要而具備適當技巧和經驗。董事會應確保其組成人員的變動不會帶來不適當的干擾。董事會中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該保持均衡,以使董事會上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非執行董事應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以使其意見具有影響力。

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顏禧強先生、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James S. Patterson先生、顏肇翰先生、黎文星先生及顏肇臻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吳君棟先生、莊棣盛先生及李引泉先生。在所有披露本公司董事姓名之公司通訊中,全體董事已按本身職務之類別,明確劃分為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第3.10(2)條有關委任足夠數目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委任一名具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亦至少佔董事會三分之一。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其建議在釐定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時,擔任董事超過九年足以作為一個考慮界線。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過九年,其是否獲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

吳君棟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九年。本公司已經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吳先生呈交之獨立確認書。吳先生並無參與本集團任何執行管理工作。考慮到吳先生過去多年獨立的工作,董事認為,儘管吳先生服務本公司已超過九年,惟其仍符合上市規則項下之獨立性。董事會相信,吳先生續任將能維持董事會的穩定,而吳先生在法律領域的豐富經驗,亦能讓董事會獲益良多。

除吳君棟先生外,另外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莊棣盛先生及李引泉先生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向本公司提供年度確認。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簡歷(包括董事之間之關係)已載於年報第10至13頁，當中說明董事會成員具備之不同技能、專長、經驗及資格。

於回顧年度內，全體董事均有出席企業管治培訓課程，或閱讀材料。

於回顧年度內，主席曾在其他執行董事避席下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以討論本公司之業務。

A.4.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知悉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將為達成本公司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提供支持。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至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之方法。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藉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其他特質，以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本公司亦根據其自身業務模式及不時之特定需求釐定最優董事會成員組合。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維持一個有效的董事會，成員具有不同的性別、專業背景及行業經驗。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整個年度得到貫徹實施。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女性及七名男性董事組成。董事會認為，根據多元化政策，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是令人滿意的。

本公司致力為所有員工提供平等的就業及晉升機會，而不論性別、年齡、宗教及籍貫。特別是，在員工層面(包括高級管理層)的男女比例於本報告日期約為1:0.9。董事會認為，性別比例符合行業標準，而本公司已在員工層面實現性別多元化。有關本公司僱員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A.5. 委任、重選和罷免董事－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新董事的委任程序應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另應設定有秩序的董事繼任計劃。全體董事均應每隔若干時距即重新選舉。發行人必須就任何董事辭任或遭罷免解釋原因。

守則條文第B.2.2條訂明所有董事必最少三年輪席退任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如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超過三分之一之數目）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獲委以具體任期者、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董事總經理）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有指定任期，而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4條輪值退任及重選。

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或新加入之董事，須在接受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經由股東選舉。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顏肇臻先生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出席培訓課堂，在課堂上，外聘法律顧問就其作為上市公司董事適用的上市規則規定、其作為董事的責任以及向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資料可能產生的後果提供有關香港法律之法律意見。有關其委任，其已經確認了解法律顧問提供的資料。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不時經修訂之上市規則（包括守則條文第B.3.1(a)至(d)條所述之規定）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其他職責包括審查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相關目標、審查董事履行職責的表現，以及制定、審查及實施董事提名程序。

於本年報日期，委員會由李引泉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分別為吳君棟先生、莊棣盛先生、顏禧強先生及顏肇臻先生。

提名委員會已考慮彼等之專業經驗及種族等可計量目標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等目標將不時檢討以確保乃屬適當並將確定達至該等目標的進度。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如適當）以確保其持續效力。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新董事之建議將由董事會考慮及審議。所有候選人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所載之標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候選人亦須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在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考慮眾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服務年限以及其他可能被視為相關及適用的因素。

A.6. 董事提名程序

根據公司細則第85條，除退任董事外，如獲董事推薦參選之人士或如有資格出席大會並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成員(被推薦人士除外)及時向本公司的總辦事處或註冊辦事處提交意向通知書，表明願意參選的意向，則該人士可以有資格在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於二零二四年，一名董事候選人獲提名。

A.7. 董事責任

每名董事須時刻了解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以及發行人的經營方式、業務活動及發展。由於董事會本質上是個一體組織，非執行董事應有與執行董事相同的受信責任以及以應有謹慎態度和技能行事的責任。

本公司確保每名新董事於受委任時對本集團之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道本身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本集團之業務管治政策下之職責。本集團持續給予董事有關最新法律及法規之發展，以及本集團業務及策略發展資料，以履行其職責。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對於涉及策略、政策、公司表現、問責性、資源、主要委任及操守準則等各方面事宜，給予獨立判斷。彼等負責審查本公司之表現能否達到既定之企業目標及宗旨，並監察有關表現匯報之事宜。彼等亦須於出現潛在利益衝突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並出任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各董事均知悉其應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本公司之事務。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進行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有關規定標準。本集團其他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資料的員工亦受到相同的交易限制。

董事會亦根據企管守則承擔企業管治職能。於二零二三年，董事會在企業管治方面曾進行以下工作：

1. 制定及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實踐；
2. 審查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審查及監督公司的法律及監管規定的合規政策及實踐；
4. 制定、審查及監督適用於員工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及
5. 審查本公司在企管守則的合規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A.8.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獨立性對優良的企業管理及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非常重要。董事會已建立機制，以確保個別董事提出的獨立意見及建議得以傳達給董事會，以促進決策的客觀性。具體而言，本公司已採取以下機制：

1.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董事會必須由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組成的規定；
2. 每年，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都需要書面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規定，並披露其於上市公司或組織以及其他重要承諾中擔任的職務數量及性質；
3. 提名委員會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審查其對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



企業管治報告

4. 當個別董事有需要時可隨時獲取外部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諾；及
5. 鼓勵所有董事在董事會會議及／或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期間自由發言並表達其觀點，不受其他董事的影響。

A.9. 資料提供及使用

董事應適時獲提供適當的資料，其形式及素質須使董事能夠作出知情決定，並能履行其作為發行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就定期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及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就所有其他會議而言，本公司會將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全部及時送交全體董事，並至少在計劃舉行董事會會議或其轄下委員會會議日期三天前發出。

公司秘書定期提醒管理層人員有責任及時向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料，以讓董事能夠作出知情決定。管理層所提供之資料必須完整可靠。董事會及每名董事均可各自獨立聯絡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會議記錄及相關文件資料。董事如有問題，本公司會採取步驟盡快及盡量作出全面回應。

B.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B.1. 薪酬及披露的水平及組成

發行人應披露其董事薪酬政策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的資料；應設有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薪酬的政策及釐定全體董事的薪酬待遇。所定薪酬的水平應足以吸引及挽留公司成功營運所需的一眾董事，但公司應避免為此支付過多的薪酬。任何董事不得參與訂定本身的薪酬。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a)至(i)條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制定及審閱本集團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具體薪酬待遇。

薪酬委員會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乃由吳君棟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包括莊棟盛先生、李引泉先生、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顏肇翰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委員會曾考慮以下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方案，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1. 每年薪酬檢討政策；
2. 授出購股權作為長期獎勵計劃之一部分；及
3. 表現掛鈎花紅。

本集團確保其僱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水平具有競爭力，且僱員之薪酬乃按其職位及表現而釐定。本集團之主要僱員亦根據本公司設立之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有關二零二四年董事薪酬之詳情，乃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a)。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乃載於董事會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29。

名列在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之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範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1港元至500,000港元	—	—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0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2	2

薪酬委員會於履行其職責時已獲得認為必須之充分資源，包括獲取專業意見。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與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重大事項需要由薪酬委員會審查或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C. 問責與核數

C.1. 財務匯報

董事會應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核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解釋及資料，讓董事會可以就提交給董事會批准前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有根據的評審。

董事知悉其有責任保存正確之會計記錄，並編製各財務期間之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必須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該段期間之事務狀況及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已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算，並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經適當調查，董事並未發現任何與重大不確定因素有關的事件或狀況可能會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

核數師有關其申報責任之聲明，乃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第73至78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董事會應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審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其他涉及股價敏感資料之公佈及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之其他財務資料，以及向監管者提交之報告書以及根據法例規定須予披露之資料。

C.2. 內部控制

董事會應確保發行人的內部控制系統保持健全及有效，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發行人的資產。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之內部控制系統，並透過審核委員會審閱其有效性。董事會要求管理層設立及保持健全及有效之內部控制。本集團對不同系統之內部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與風險管理職能之審閱，根據各業務及監控之風險評估有系統地輪流進行。

企業管治報告

C.3.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應就如何應用財務匯報及內部控制原則及如何維持與公司核數師適當的關係作出正規及具透明度的安排。發行人根據上市規則成立的審核委員會須具有清晰的職權範圍。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清晰列明其授權及職責。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包括守則之企管守則條文第D.3.3(a)至(n)條所載之職權，並經作出所需之適當修訂。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頁以供查閱，當中闡述其角色及董事會所賦予之權力。

誠如其職權範圍所載，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財務匯報系統及內部控制程序、年報及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莊棣盛先生擔任主席。外部核數師於二零二四年出席一次會議。

以下為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履行之工作概要：

1. 已審閱外部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報告及管理層回應；
2. 已審閱及建議董事會批准二零二三年之核數費用方案；
3. 經考慮後已建議董事會促請股東續聘現任核數師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之外部核數師；
4. 已審閱及批准本集團之二零二五年內部審核計劃；
5. 已審閱內部審核報告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報告，並已提請管理層垂注內部控制問題及高風險領域；
6. 已審閱二零二三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年終業績公佈；
7. 已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公佈；
8. 已審閱關鍵審計事項的釐定及匯報；
9. 支援董事會監督企業管治、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表現；及
10. 審查年度風險登記冊執行期間提出的風險，並批准風險容忍度。



企業管治報告

管理層已處理委員會提出之全部事宜。委員會之工作及調查結果已向董事會作出匯報。年內，就向管理層及董事會提出之事項，概無重大事宜須於年報內作出披露。

董事會同意審核委員會續聘現任核數師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之外部核數師之建議。

本集團外部核數師之酬金為審核費用2,870,000港元及其他非審核服務117,000港元。

審核委員會之完整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審核委員會會議記錄之初稿及最後定稿在會議舉行後一段合理時間內先後送呈委員會全體成員，分別供有關成員發表意見及作記錄之用。

審核委員會成員並無本公司現任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審核委員會於履行其職責時已獲提供足夠資源。

D.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息支付政策，載明釐定本公司股息付款時的因素、本公司的長期盈利能力及預期現金流入及流出、股息支付的頻率及形式。該政策應定期檢討及提交董事會批准是否需要修改。

企業管治報告

E.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報告

E.1.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年內，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2條，設立適當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負責定期審查其有效性。有關系統旨在管理而不是消除無法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只能對重大誤報或損失提供合理而不是絕對的保證。

(i) 監控環境

本集團在一個完善的監控環境下營運，其涵蓋管理風險及內部控制的四個任務及職責層面：

任務	問責性	職責
高水平檢討	董事會	整體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透過審核委員會監督對策略及營運風險的監控及監控現有控制系統的成效。
監督	審核委員會	協助董事會監控企業管治、財務匯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性能；檢討於年度風險登記冊簽署中提出的風險；審批風險承受度。
風險及監控主體	總部及業務單位主管	負責日常執行及監察內部控制；制定及執行策略性政策及營運指引。
風險監控及溝通	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內部審核團隊	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以識別待改進的方面；監控企業管治披露、法定及上市規則合規；展開調查。



企業管治報告

(ii) 風險評估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流程已植入我們的策略制定、業務規劃、資本配置、投資決策、內部控制及日常營運。管理層負責執行風險評估，並肩負監控的設計、實施及維護。管理層在財務部、人力資源部、合規部及外部專業人士的協助及專業知識支持下承擔其職責。所識別的主要風險會記錄於風險登記冊，並予以監控及定期更新，以反映最新的情況發展。

執行董事定期與各業務單位／部門主管溝通，以識別日常營運風險及找出減輕該等風險的方法（如有）。

就財務風險而言，董事會每半年審批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及以預算為基礎檢討其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主要表現指標。管理層以預算為基礎密切監察各業務單位每月的財務匯報，以偵測業務單位層面的重大偏離。所有重大資本投資或收購決策均須獲董事會批准。

財務總監、公司秘書以及高級人力資源及行政經理與外部法律及財務顧問一起檢討對相關法律及法規、上市規則、公開披露規定及我們的合規實務標準的遵守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iii) 監控活動

監控活動包括(其中包括)審批及核實、檢討、資產保護及職責分離。該等活動由本集團內部不同層面的人員透過清晰界定的政策及程序執行：

- 高級檢討： 以預算為基礎檢討表現。就所有兩個業務板塊(製造及貿易)而言，業務單位主管與總部管理層討論每月的營運更新及財務匯報，以管理營運及財務風險。此外，就製造業務單位而言，就各工廠設置每月的產量目標及次品率目標。每兩週舉行一次關鍵業績指標會議及每週舉行一次生產會議，以監控實際表現。
- 信息處理： 本公司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內建有關交易準確性、完整性及授權的若干監控職能，於需要時可生成異常報告以作出跟進行動。
- 物理監控： 存貨及主要固定資產由指定的人員於指定地點保管，並須作出定期檢查。
- 職責分離： 倘情況許可，本集團會在不同人員之間進行職責區分及分離，以加強核查及減輕錯誤或濫用風險。
- 發佈內幕消息： 為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本集團已制定程序，以適當與及時的方式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例如採取步驟確定充足細節，對有關事件及其對本集團可能造成的影響進行內部評估，在必要時尋求專業意見及核實資料。除非屬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的任何安全港，否則本公司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公眾披露任何內幕資料。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資料之前，任何掌握有關資料的人士必須確保嚴格保密，且不得買賣本公司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報告

(iv) 資訊及溝通

業務單位從客戶、供應商、僱員及相關貿易組織及機構部門收集的資訊會作內部討論，並向香港總部的管理層作正式或非正式的匯報，以加快決策流程。管理層向董事會匯報有關表現、發展、重大風險及主要舉措以及其他相關事宜的最新情況，而董事會則向管理層傳達其所需資料並提供指引及反饋。每年最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

(v) 監控

監控確保內部控制持續有效運作。其涉及由適當人員評估監控的設計及運作並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在內部審核團隊的協助下監督有關流程。每年舉行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審核規劃及內部審核報告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並無於二零二四年審核中注意到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點。

我們的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進行獨立的法定審核，並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其在審核過程中注意到的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的任何重大缺點。

整體評估財政年度

1.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及會計系統已獲確立並有效地運作，其目的是為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以確保重大資產獲得保障，識別及監控本集團面對的業務風險，重大交易均在管理層授權下執行以及財務報表能可靠地對外發佈。
2. 控制系統持續運作，以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的重大風險。
3. 本集團會計及財務匯報團隊人力資源充足，其員工具有足夠的資歷及經驗，並有充足的培訓課程及相關預算費用。
4.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審查，當中涵蓋了所有重大控制系統、政策及程序。具體而言，董事會已評估(i)本集團建立的四層控制環境；(ii)風險評估及管理程序；(iii)本集團內不同職級人員的各種控制活動；(iv)資料報告及分析系統；及(v)外部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的監督程序。董事會在審查並未發現重大的內部控制缺陷。

企業管治報告

E.2. 反貪污政策

本公司對本集團內所有商業交易中的任何形式貪污及賄賂採取零容忍政策。本公司完全致力於誠信方式營商，並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以預防貪污及賄賂。貪污行為可能令本集團及個別員工面臨潛在的刑事及民事責任，進而對本集團聲譽及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為提高本集團僱員對反貪污的認識及提高誠信標準，本公司已制定反貪污政策。本集團所有員工都需要遵守該政策的規定，並遵守相關的行為守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發現涉及本集團及其員工嚴重違反有關貪污、行賄及欺詐方面的任何法律及規例。

E.3. 舉報政策

本公司致力實現及保持高水平的公開性、完整性及問責制。為了提高檢測及壓抑任何可疑的不當行為、瀆職行為或違規行為的效率，本公司已採用舉報政策，此乃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根據該政策，我們鼓勵本集團員工及任何第三方（包括客戶及供應商）以保密的方式善意舉報與本集團有關的任何實際或可疑的不當行為、瀆職行為或違規行為。該政策為員工及第三方提供若干舉報渠道，並為調查過程及結果通知制定明確的指引。

F. 董事會權力的轉授

F.1. 管理職能

發行人應有一個正式的預定計劃，列載特別要董事會作決定的事項。董事會應明確指示管理層哪些事項須先經由董事會批准而後方可代表發行人作出決定。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監察及控制本集團之表現，而管理層之責任為管理本集團之業務。

當董事會將其管理及行政職能授予管理層時，同時就管理層之權力給予清晰之指引，特別是在何種情況下管理層應向董事會匯報以及在代表本公司作出任何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應取得董事會事先批准等事宜方面。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設定留待董事會決定事項及委派管理層處理事項的計劃。董事會定期檢討有關安排，以確保能夠一直適當地符合本集團需要。

留待董事會決定事項包括：

1. 業務計劃；
2. 財務報表及財政預算；
3. 合併及收購及其他重大投資；
4. 董事委員會組成；
5. 董事委任及辭任；及
6. 核數師委任及罷免。

F.2. 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成立應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清楚列載委員會權力及職責。

除審核委員會（詳情於C.3披露）、薪酬委員會（詳情於B.1披露）及提名委員會（詳情於A.5披露）外，董事會並無成立其他董事委員會。若要成立董事委員會處理若干事宜，董事會將充分清楚地訂明職權範圍，讓有關委員會能適當地履行其職能。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規定該等委員會要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或建議，除非該等委員會受法律或監管限制所限而不能作此匯報。

G.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兼僱員陳海盈女士確認，彼於本財政年度曾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陳女士向董事會主席報告，並負責確保董事會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

企業管治報告

H. 與股東的溝通

H.1. 有效溝通

董事會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及適當的溝通在創造股東價值、增強企業透明度及建立市場信心方面起著重要作用。董事會致力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建立以下溝通渠道：

1. 於本公司網站的「投資者關係」版面發佈本公司的最新消息及發展；
2. 以印刷本及網上形式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mainland.com.hk發佈本公司年報、中期報告及通函等企業通訊；
3. 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作為股東與董事會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詢諮及交流的論壇。董事會主席及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已出席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的查詢；及
4. 股東、媒體及有興趣投資者可通過公司網站www.mainland.com.hk或直接向本公司總公司及香港主要經營地點作出查詢。本公司總公司位於香港九龍九龍灣常悅道18號周大福保險中心23樓2301-2305室。

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主席已就各項個別獨立事宜(包括重選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為遵守守則條文第F.2.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並邀請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外部核數師亦應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回答關於進行審核、核數師報告的編制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的獨立性方面的問題。

本公司已評估本年度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並認為有關政策屬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H.2.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之程序

任何股東如有意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應在股東大會日期至少七日前，以書面經公司秘書向董事會遞交有關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

本公司亦於本公司網站www.mainland.com.hk登載所有公司通訊。

H.3. 以投票方式表決

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權利乃載於隨本年報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之通函內。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會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

H.4.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第58條，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並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可隨時通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請求書中指定的任何事務或決議案。該股東特別大會應僅以實體會議的形式舉行，並在遞交請求書後兩個月內舉行。如果提交請求書後21日內，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該請求人士可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第74(3)條的規定，自行召開該實體會議。

I. 憲制文件

本公司最新的公司細則可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上查閱。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其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連同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分派

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二三年：3港仙）合共12,877,000港元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派付。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6港仙）。如蒙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或之後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即為釐定末期股息資格的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起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止（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為確定合資格收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末期股息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止（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獲得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概無股東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訂立安排。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載於第170頁。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在本財政年度分別佔本集團銷售及採購額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採購	銷售
最大客戶	—	43.7%
首五名最大客戶合計	—	64.0%
最大供應商	19.4%	—
首五名最大供應商合計	53.2%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客戶New Era Cap, LLC及New Era Cap Company Ltd及聯屬公司為New Era Cap Hong Kong LLC（「NEHK」）之聯屬公司。NEHK持有本公司19.48%股權。Christopher Koch先生擁有NEHK之75%已發行股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本公司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逾5%者）概無於該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擁有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年內發行之股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儲備

本公司之儲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a)。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計算，本公司可用作現金分派之儲備為781,70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76,593,000港元）。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溢價賬169,60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9,606,000港元）可以已繳足紅股之方式分派。

股權掛鈎協議

授予董事及特定僱員之購股權

有關於過往年度授出之購股權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及本董事會報告「購股權」章節內。年內並無發行股份。

董事會報告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作出2,26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754,000港元)慈善及其他捐款。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顏禧強先生(主席)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顏肇翰先生(策略總監)
 黎文星先生(財務總監)
 顏肇臻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君棟先生
 莊棣盛先生
 李引泉先生

本公司已經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呈交之年度確認書並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4條，所有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和重選。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4條，顏肇翰先生、黎文星先生及吳君棟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之服務合約

顏禧強先生、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顏肇翰先生、黎文星先生及顏肇臻先生分別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該等合約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

James S. Patterson先生、吳君棟先生、莊棣盛先生及李引泉先生分別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該等合約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未期滿而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正常法定補償除外)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對本公司業務屬重大之交易、安排及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7及下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董事及其關連人士均無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訂立的其他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載之披露規定。

關連交易

- (i) 就辦公室物業支付予董事之租金乃根據本公司與董事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訂立之租賃協議所載，每月按雙方共同協定之固定費用支付。是項交易為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該項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一次性關連交易。本集團已分別就租賃物業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582,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分別為49,000港元及50,000港元。

就辦公室及倉庫物業支付予附屬公司股東之租金乃根據本公司與附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訂立之租賃協議所載，每年按雙方共同協定之固定費用支付。是項交易為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該項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一次性關連交易。本集團已分別就租賃物業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11,46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分別為9,498,000港元及9,606,000港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適用規定。

- (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本公司與New Era Cap Hong Kong LLC (「NEHK」) 續訂製造協議 (「製造協議」)，據此，NEHK同意於截至二零二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財政年度，向本公司採購最低購買承諾之產品。根據附帶購買契據，倘NEHK根據製造協議同意作出購買承諾，在發生若干事項之情況下，NEHK有權要求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顏禧強先生 (「顏先生」) 及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顏女士」) 在NEHK發出通知後六個月內因應NEHK之認購及行使其擁有之購股權而購買最多41,790,000股本公司股份。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之獨立股東批准製造協議，而截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供應交易之最大年度總值分別為1,093,323,000港元、1,202,656,000港元及1,322,919,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New Era之聯屬公司向本集團採購合共644,444,000港元之貨品。

由於顏先生及顏女士(因身為董事而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於附帶購買契據中擁有權益以及可自附帶購買契據獲得利益，故根據上市規則，製造協議(包括供應交易、認購及授出購股權)將構成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經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關連交易乃(a)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b)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進行；(c)根據有關協議的條款進行，而協議條款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對過往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以外之核證委聘」及參考實務指引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56段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就上述本集團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之發現及結論。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於本財政年度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止任何時間，概不存在任何以本公司任何董事(不論是否由本公司或以其他方式制定)或聯營公司(倘由本公司制定)為受益人的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於年內辦理董事責任保險及續保有關保險，為本集團董事提供適當保險。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以及債權證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任何特定業務之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份數目				所佔權益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其他直接權益	相關股份	合計	
顏禧強先生	—	232,583,400 (附註1、2)	47,040,000 (附註3、4)	279,623,400	65.16%
顏寶鈴女士， 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39,698,400 (附註2)	192,885,000 (附註1)	47,040,000 (附註3、4)	279,623,400	65.16%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	—	1,050,000 (附註5)	1,050,000	0.25%
顏肇翰先生	—	—	2,100,000 (附註6)	2,100,000	0.49%
黎文星先生	—	—	1,050,000 (附註7)	1,050,000	0.25%

附註：

- (1) 該192,885,000股股份由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 Ltd.合法及實益擁有，該公司由顏禧強先生及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分別最終及實益擁有40%及60%之股權。
- (2) 該39,698,400股股份由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顏禧強先生之配偶）實益擁有。
- (3) 根據顏禧強先生、顏女士與NEHK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續訂之附帶購買契據，NEHK有權要求顏禧強先生及顏女士按上述契據之條款及條件，購買最多41,790,000股股份。
- (4) 顏禧強先生及顏女士有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分別認購2,100,000股及3,150,000股股份。

董事會報告

- (5) James S. Patterson先生有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認購1,050,000股股份。
- (6) 顏肇翰先生有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認購2,100,000股股份。
- (7) 黎文星先生有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認購1,05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特定業務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之任何權益或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淡倉。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採納前購股權計劃（「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而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到期。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採納另一個前購股權計劃（「前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而前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終止。並無根據前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尚有28,345,000份購股權（涉及28,345,000股有關股份）未獲行使，根據各自之發行條款仍然有效及可予行使。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

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詳情

1. 目的

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容許本集團向經選定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回報。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收購本公司所有權權益機會，並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價值而努力，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並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業務的成功作出貢獻。



董事會報告

詳情

2. 合資格參與者

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合資格僱員，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董事、向本集團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其任何客戶，向其提供研究、發展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實體，或其股東。

購股權計劃

已為本集團作出貢獻或可能為本集團帶來益處的任何僱員參與者、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

3. 計劃限額

因根據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39,858,328股，即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採納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到期，不得根據該計劃進一步授予任何購股權。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42,916,444股，即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已發行股份之10%。

4. 每名參與人可獲授權益上限

除非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向每位承授人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相關時間已發行股本之1%。

除非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否則在截至並包括授出當天的12個月期內，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位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之1%。

5. 購股權期間

任何購股權之購股權期間由董事釐定及通知承授人，其為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內）。

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在董事會可能釐定之期間隨時行使，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並受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董事會報告

詳情	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6. 歸屬期	根據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並無任何歸屬期規定。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的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儘管如此，在董事會按其獨有酌情權視為合適的情況下，在若干情況下，向僱員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可以較短，有關情況之詳情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之通函內勾勒。
7. 接納要約	授予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屆時須就每筆授予支付1港元。	授予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屆時須就每筆授予支付1港元。
8. 行使價	購股權之行使價為股份之面值、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及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三者中之最高者。	購股權之行使價為股份之面值、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及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三者中之最高者。
9. 計劃尚餘的有效期	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屆滿。	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三四年五月二十三日屆滿，惟可根據計劃規則提前終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之股份總數為42,916,444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各董事及僱員根據本公司運作之購股權計劃以象徵代價獲授而擁有下列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於結算日每股市值為1.60港元）之購股權權益，持有人每持有一份購股權有權認購一股股份：

	授出日期	購股權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授出 當日之每股 股份市值 港元
董事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	1.066	1,050,000	1.066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十二日	1.460	8,400,000	1.429
				9,450,000	
僱員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至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	1.066	7,954,500	1.066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十二日	1.460	10,940,500	1.429
				18,895,000	
總計				28,345,000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母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於年內任何時間均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特定業務或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或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股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已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合計	所佔權益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相關股份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實益擁有人	39,698,400	—	—	39,698,400	9.25%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附註1)	—	192,885,000	—	192,885,000	44.94%
					232,583,400	54.19%
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 Ltd.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92,885,000	—	—	192,885,000	44.94%
Christopher Koch先生 (附註2)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	83,581,050	—	83,581,050	19.48%
NEHK (附註2)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83,581,050	—	—	83,581,050	19.48%

附註：

- 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 Ltd.由顏禧強先生及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分別擁有40%及60%之股權。顏禧強先生及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於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 Ltd.之權益亦已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以及債權證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任何特定業務之權益」一節披露。
- Christopher Koch先生擁有NEHK之75%已發行股本。因此，Christopher Koch先生被視為擁有83,581,050股股份之權益。

相關股份之淡倉：

姓名／名稱	相關股份數目	所佔權益百分比
Christopher Koch先生	41,790,000 (附註)	9.74%
NEHK	41,790,000 (附註)	9.74%

附註：

根據顏先生、顏女士與NEHK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續訂之附帶購買契據，NEHK有權按上述契據之條款及條件向顏先生及顏女士出售最多41,790,000股股份。鑒於Koch先生擁有NEHK之75%股權，Koch先生亦被視為於41,790,000股相關股份之淡倉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除外）曾知會本公司其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優先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載有優先權條文規定，且百慕達法律亦無對該等權利作出限制，而令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基準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根據本公司所得到之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即本報告日期）維持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至少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

代表董事會

顏禧強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報告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美國、歐洲、孟加拉國、墨西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多元化的業務，包括貿易、電子商貿、特許經營、帽品及配飾，如皮帶、錢包、背包等。二零二四年，全球經濟受地緣政治影響，經濟復甦不及預期。在相對低迷的宏觀環境下，本集團發揮卓越的生產技術優勢，穩定現有的製造及貿易業務，同時適時進行收購項目及改善廠房營運，為長遠的可持續發展做好部署。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將啟動新項目，抓住機遇在不同國家擴大我們的生產業務。

報告標準及原則

本報告乃根據主板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並已遵守上市規則「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本集團根據以下報告原則編製本報告：

- **重要性：** 本報告涵蓋於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方面對持份者而言屬重要且相關的資料。我們已進行重要性評估以釐定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事宜，且結果已獲董事會批准。
- **量化：** 已披露用於編製量化資料的相關標準、方法及假設(如適用)。在可能情況下，通過敘述及比較數字提供量化資料。
- **一致性：** 除另有指明外，本報告使用一致的方法編製及呈列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數據，以便進行有意義的比較。
- **平衡：** 所呈列的資料並無不恰當使用可能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其他形式的操控。

董事會責任及管治架構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對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策略及匯報、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之風險承擔全部責任，並確保設立合適及有效之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成立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小組，成員包括董事、高層管理人員及相關僱員組成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該環境、社會及管治小組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策略及政策之有效性進行評估、排序及提供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以定期檢討其運作情況，並為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提供披露材料。董事會審查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清單，確保在該年度內採取適當的風險緩解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已建立一套規範的持份者溝通機制，以確保持份者及時了解本集團的營運狀況。我們積極聽取和響應持份者的訴求和建議，鞏固與持份者的互助互信關係，攜手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願景。為釐定所選環境、社會及管治主題之主要性，本集團已收集及分析持份者組別的回饋。

持份者關注的主題及參與渠道概述如下。經諮詢持份者及高級管理層之間進行討論後，亦已包括被視為對持份者最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層面，並將於本報告的其餘部分進一步詳細說明。

主要持份者	關注主題	參與渠道	主要關注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薪酬及福利 培訓及發展 職業健康與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現管理 培訓、座談會及簡報會 員工溝通 內聯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晉升階梯 職業健康與安全 培訓及發展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及服務質素 產品的安全及穩定性 保障私隱 環保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面及溝通 質量保障程序 實地視察 電郵渠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及服務質素 產品的安全及穩定性 環保材料在帽品及配飾的應用
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策略及財務表現 企業管治 業務可持續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投資者及新聞發佈會 公司通訊，包括公佈、通函、中期報告及年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策略及財務表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持份者	關注主題	參與渠道	主要關注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公開的採購 • 資質認證 • 環保材料的採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面及溝通 • 定期供應商審查 • 要求供應商完成資質認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公開的採購 • 雙贏合作 • 資質認證 • 環保材料的採購
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法律法規 • 反貪污 • 舉報 • 保護環境、氣候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會面及溝通 • 實地視察 • 管理層及員工培訓 • 合規報告 • 舉報程序 • 廢棄物及排放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貪污 • 保護環境、氣候變化 • 管理層及員工培訓 • 勞工常規、童工及強迫勞動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就業機會 • 社區參與 • 構建「命運共同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義工活動 • 贊助及捐贈 • 社區外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歧視 • 平等機會，多元化 • 社區參與 • 構建「命運共同體」

我們非常感謝並歡迎持份者就本報告提供回饋，以便我們於下一份報告中更準確地迎合彼等的關注及期望。如有任何問題或意見，請透過以下電郵聯絡我們：headoffice@mainland.com.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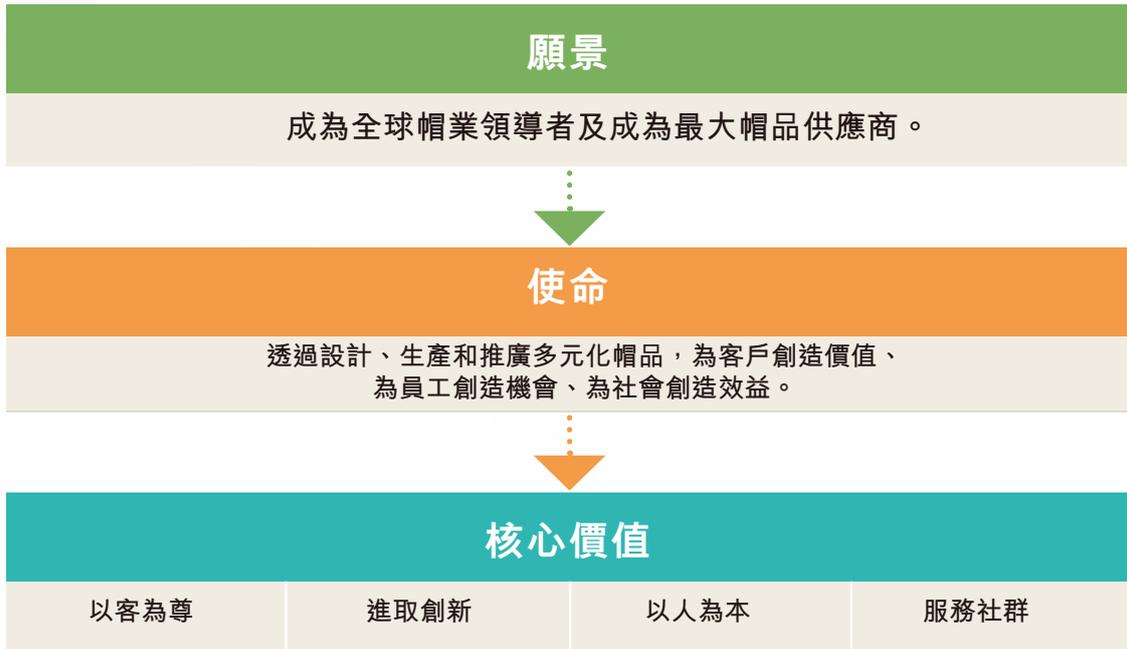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簡介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創立於一九八六年，並於二零零零年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是目前全球唯一上市的帽品製造商。

圖1：願景、使命、核心價值



本集團總部位於香港，擁有三大生產基地：一處位於孟加拉國，一處位於墨西哥，另一處位於中國深圳。本集團獲授權獨家生產各類帽品及皮帶、錢包、背包等配飾，產品主要銷往最大市場美國，其次是歐洲。

本集團透過五家附屬公司於歐洲及美國經營貿易業務，即Drew Pearson International (Europe) Limited (「DPI」)、H3 Sportgear LLC (「H3 Sportgear」)、San Diego Hat Company (「SDHC」)、Aquarius Limited (AQ)及Difuzed B. V.。

生產廠址信息

廠區總面積

深圳廠房	80,000平方米
孟加拉廠房	65,836平方米
墨西哥廠房	16,723平方米

生產廠區面積

深圳廠房	19,000平方米
孟加拉廠房	38,849平方米
墨西哥廠房	13,635平方米

總產能

每月7,300,000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

作為一家負責任的帽業參與者，本集團致力於確保我們的企業活動綠色環保，竭力於日常營運與支援服務過程中減少廢棄物、降低排放。我們為各廠址制定環保標準，建立自主工廠管理體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始終遵守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環境保護以及氣體、廢水及固體廢棄物排放相關的所有法律法規。

圖3：本集團於日常營運中宣揚環保常規。



為了落實本集團保護環境的承諾，以及為使自然資源用得其所，本集團在價值鏈的所有階段及產品的整個生命週期中實施環境可持續管理，通過減少有害排放物及廢棄物、防止污染及盡量減少資源消耗，以實現環境可持續發展。

排放物

本集團的排放物包括空氣排放物、溫室氣體排放、廢水及固體廢物。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並未發現違反排放相關法律法規的行為。

空氣排放

本集團的空氣排放主要來自於車輛的使用。本集團使用車輛產生的空氣排放物主要是硫氧化物(「SOx」)及氮氧化物(「NOx」)。有關細數據，請參閱表1。

溫室氣體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的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為8,726.62噸二氧化碳當量。最主要來源乃來自使用電力及運輸的間接排放(90%)。其他(10%)乃來自燃料及製冷劑使用的直接排放。

製帽生產之溫室氣體主要排放源為二氧化碳、甲烷及氧化亞氮，主要來自於購買的電力、輔助發電設備、機動車輛及化糞池。所有排放均符合適用的環境法律、法規及當地規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集團新增的生產設施墨西哥工廠開幕並分階段投產。二零二四年的排放物數值中新增了荷蘭子公司及墨西哥工廠數值。

集團已制定溫室氣體減排政策，旨在逐步減少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減排策略

目標	計劃
減少天然氣、柴油等能源消耗，提高能源利用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用鍋爐供水箱的冷凝水 2. 去除鍋爐污垢，提高性能 3. 定期保養所有發電機 4. 保持空氣與燃料的比例 5. 定期監測轉化室 6. 用高效率馬達取代低效率馬達。 7. 熱系統(管路、閥門等)的適當隔熱 8. 在冷凝水管上安裝蒸氣疏水閥，以限制熨燙過程中的蒸氣流量。 9. 透過分析儀調整燃油
減少間接排放的電力消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降低照明燈具的高度。 2. 在一天結束時和不使用時，以手動及／或設置電腦自動程式關閉機器、燈、電腦等設備。 3. 將空調系統更換為節能型，使用HVAC系統安裝溫度／濕度控制裝置。 4. 安裝額外的燈開關以實現更好的分區控制。 5. 定期熱成像檢查。 6. 不使用時手動關閉燈。 7. 提高生產效率。
使用清潔能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用LED燈取代螢光燈 2. 開發太陽能燈清潔能源
提高員工意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展開培訓，並在工廠的不同角落張貼宣傳海報。 2. 組織相關活動，鼓勵員工參與
第三方機構持續監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持續監控二氧化硫等主要排放物的數值 2. 出具檢測報告

本集團的目標是在擴大產能的同時，將溫室氣體的排放量控制在合理水平，並且實施更多節能減排措施，盡可能降低排放。由於我們已制定一系列策略，及聘請第三方機構持續監控，以控制我們的排放量，我們對未來數年的溫室氣體排放不會逐漸上升感到樂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表1—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生產設施產生的不同類型排放物數值及比較(新增墨西哥工廠數據)

設施產生的不同類型排放物數值比較表						
項目	排放物類型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數量	強度 (每名僱員)	數量	強度 (每名僱員)
空氣排放	硫氧化物	克	192.21	0.023	258.42	0.03
	氮氧化物	克	38,444.05	4.688	618.78	0.08
	懸浮顆粒	克	37.50	0.005	108.22	0.01
溫室氣體	範圍1	噸二氧化碳當量	863.52	0.105	757.58	0.1
	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7,863.10	0.959	6,644.87	0.84

廢水

基於業務性質，我們的主要活動包括剪裁、繡花、印花、植毛、熨燙、包裝以及交付成品。辦公室產生的廢水主要來自員工的日常使用。廢水通過排水管道匯集到工廠內的污水處理站，或排放到市政污水處理廠。以下是二零二四年產生的廢水量。所有工廠廢棄物排放均遵從適用的環境法律、法規及當地規章，對環境影響不重大。

無害廢水 132,333立方米(二零二三年：161,711.58立方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棄物

工廠廢棄物分為以下各類：生活垃圾、一般工業廢棄物、法定危險性廢棄物，及再利用廢棄物。工廠廢棄物管理策略着重在妥善清除、處理、減少及再利用廢棄物。所有廢棄物均須依當地法令規定，委託經政府認證合格承辦商進行清除與處理。本集團特別注重於孟加拉廠房減廢，並已於二零二四年減廢59.41噸(8%)。

減廢策略

目標	計劃
減少廢棄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培訓計劃提高對廢棄物及減廢的意識(無害垃圾) 2. 重用廢棄物(電子廢棄物、機械廢棄物及一些其他可重用的廢棄物) 3. 提高生產效率和品質(使用自動切割機，減少缺陷數量，減少生產過程材料的補充等)
無害廢棄物	386.51噸(二零二三年：438.14噸)

表1—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主要生產設施產生的不同類型排放物數量

項目	排放物類型	單位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	
			數量	強度 (每名僱員)
廢棄物	無害廢水	立方米	132,333	16.138
	無害廢棄物	噸	386.51	0.0471
	法定有害廢棄物	噸	21.9	0.0027

本集團的目標是於未來3年內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減少或維持不同類型排放的穩定水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資源使用

作為負責任的世界公民，我們宣揚節省資源。下圖概述本集團的能源及資源使用量。



於二零二四年，每件產品耗電為0.27千瓦時（二零二三年：0.21千瓦時），每件產品耗水為0.0035立方米（二零二三年：0.0035立方米）。

• 能源

本集團使用的能源主要用於一般照明、電器、備用發電機及機動車輛。同時，我們亦使用電力加熱鍋爐及天然氣加熱鍋爐為工廠供應蒸氣。我們已制定並實施一系列節能措施，致力於透過節能活動減少本集團的能源消耗，同時，有意實施全面的能源監測系統，協助工廠識別異常的能源消耗，找出節能之處。

本集團將繼續監察能源使用，並鼓勵員工於工作場所遵循環保常規。透過對員工的定期教育，我們相信日後可減少能源使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水資源

在廠房內，大部分的污水來自員工的生活用水，以及洗水工序、軟化帽品及預縮棉布的工業污水。本集團進行嚴格的水管理常規，目標是減少用水及增加循環利用水資源。

我們的深圳廠設有專門的污水處理站，處理工業廢水與住宅用水，視水質狀況及處理需求供日後重複利用。同時遵照適用法例委託當地主管機構指定之檢驗機構，持續進行放流水取樣與檢測，並遵照合適標準排放。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於深圳廠的再生水利用比例約為25%。

減少地下水策略

目標	計劃
減少使用地下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少沖洗 2. 解決所有滲漏，有需要時安裝新水掣 3. 舉辦培訓項目，提高用水意識 4. 實行良好的內部管理 5. 利用已安裝觸發式噴嘴的水喉進行清潔 6. 安裝低流量水龍頭 7. 定期監測供水管路的維修情形。 8. 提高生產效率

原材料及包裝物料的使用

製帽產業的原材料分為兩種：帽身材料與帽額材料。在原材料選用上，集團一直與品牌客戶和供應商定期保持溝通，確保物料達到品牌客戶的品質標準。此外，相關物料均須按照客戶禁止限用物質清單，以及美國材料與試驗協會(American Society for Testing and Materials)及各客戶所在國家的相關標準接受檢測，並與客戶共同探究各式環保材料在帽品的應用。孟加拉工廠獲得全球回收標準認證 (GRS Scope Certification)。

我們業務主要使用紙箱、紙標籤及包裝塑料，並開始使用可回收、可生物降解和可堆肥的材料與包裝。我們繼續努力確保最低限度地使用包裝物料以減少廢物產生。於報告期間，約消耗2,005噸包裝物料，每件產品使用41.74克包裝物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自然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不涉及土壤污染、水污染及森林破壞。我們著重保護環境及自然資源管理；繼續於拓展業務的同時加強環境管理；及評估我們業務及決策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透過僱員教育不斷提高環保意識，承擔起環境保護的社會責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不知悉有任何不遵守環保法律及法規之情況，而對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3. 氣候變化

鑑於愈來愈多呼聲要求採取行動應對可能影響我們營運的氣候變化問題，本集團意識到我們在減輕氣候變化後果的共同責任，並努力減少我們的總體碳足跡。本集團已制定「氣候變化」策略，包括氣候風險評估、能源效率升級、可再生能源整合、極端天氣事件的適應措施、碳核算和減排目標、持份者參與以及持續監測和改進，以主動應對氣候變化的潛在影響，並減少相關風險。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服務或生產並未因颱風、洪水、熱浪或海嘯等嚴重天氣事件而受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仍將繼續監控我們業務可能面臨的潛在威脅及改善自然災害的風險管理系統，以及關注範圍一、二以外的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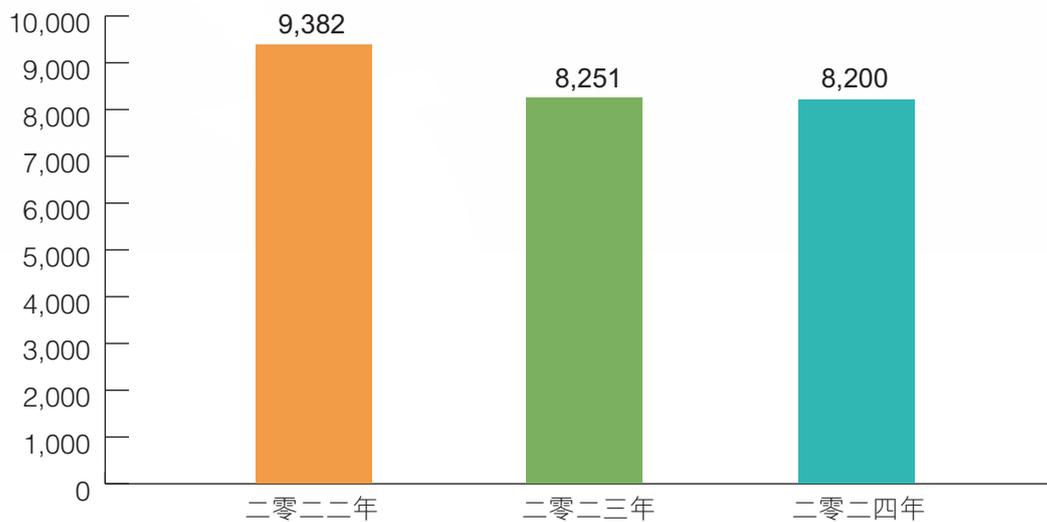
社會

本集團追求可持續發展戰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以及人才發展及培訓，並推動及實施供應鏈管理規章。我們亦鼓勵社區參與，以實現可持續發展及運營。

1. 僱傭

作為全球領先的帽品製造商，我們的業務網絡遍布亞洲、美國及歐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合共有全職員工8,179名及兼職員工21名。

員工人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性別分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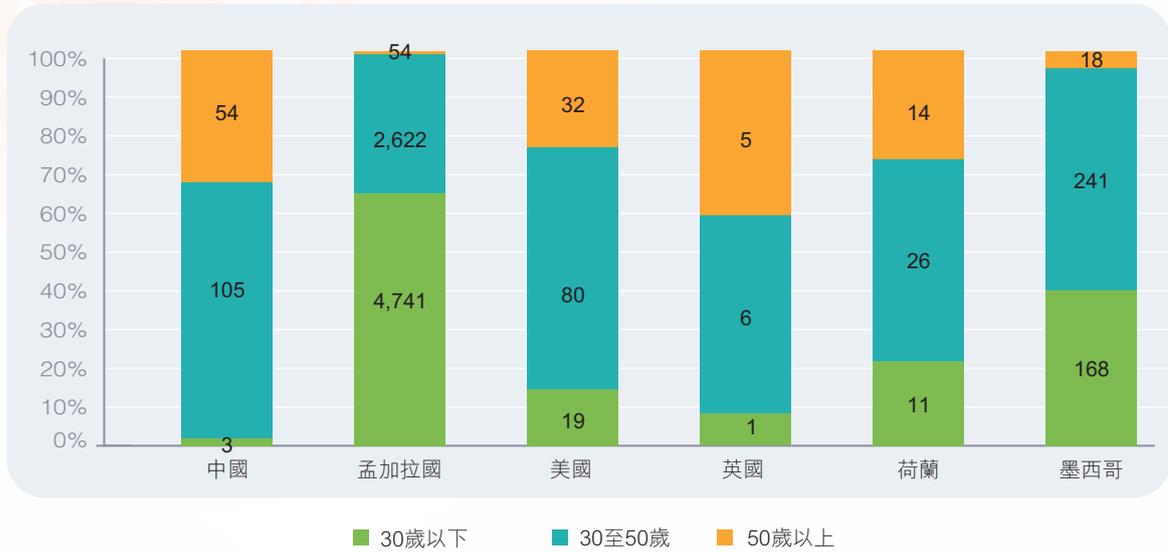


僱傭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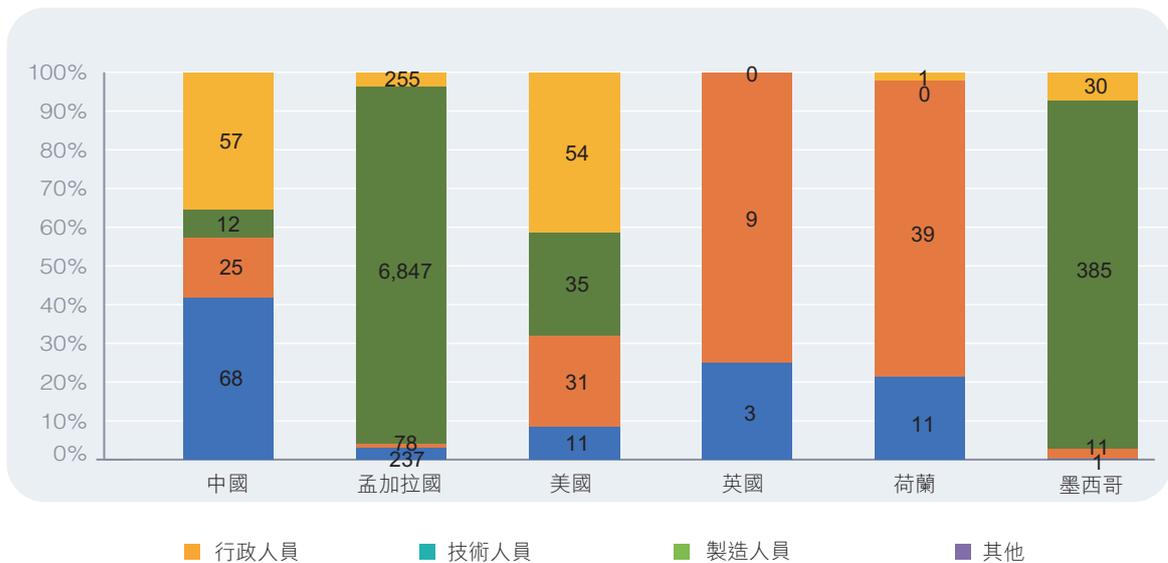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年齡分佈



員工類別



流失率(根據性別、年齡及地區劃分)

性別	地區					
	中國	孟加拉國	美國	英國	荷蘭	墨西哥
男性	72.65%	3.27%	35.40%	0.00%	33.00%	32.30%
女性	86.22%	3.53%	34.88%	0.00%	67.67%	67.80%
30歲以下	66.67%	3.89%	46.15%	0.00%	21.57%	54.80%
30至50歲	75.54%	2.46%	30.56%	0.00%	50.98%	42.80%
50歲以上	87.57%	4.21%	38.38%	0.00%	27.45%	2.5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僱傭政策

本集團認為，長期成功取決於每位僱員的貢獻。本集團制定一系列政策、宣傳冊及協議，以助於建立一個平等對待員工、尊重員工權益的工作場所。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無發現任何在僱傭、職業健康與安全或勞工準則方面不符合適用法律法規之事件。

• 機會平等

本集團為提供平等機會之僱主，保障員工的工作權。所有員工不會於工作場所因為性別、種族、宗教、年齡、殘障狀況、性取向、國籍、政治見解、所參加的社會團體或民族背景而遭受歧視。我們依據才能及表現作出聘用及晉升的決定。

• 勞工準則

本集團致力以公平原則行事，推廣與相關當地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一致的人權政策。本集團採取並執行招聘常規及政策以尊重工人的勞動權益。

• 童工

本集團不招募年齡低於當地法規限制的童工，並將致力避免業務中聘用童工。倘發現於我們的物業內發現任何童工，彼將立即送返其家鄉或原居地，我們其後將向當地機關提交相關文件，同時向兒童的監護人商議其復學。

• 無強迫性勞動行為

在工作時間方面，本集團審慎遵守相關國家法令或品牌客戶協議規定，尊重員工的休息時間，依法規給予僱員休假，本集團按營運需要建置人力資源記錄電腦考勤系統，有效管理員工勞動時間及休假，保障員工的身心健康。若本集團安排員工加班亦必須由員工自願參加，以防止強迫加班，加班與加班費給付皆符合各個國家的當地法律法規。本集團已經在我們的工廠裡採取嚴格預防措施，防止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我們已經制定書面政策及程序，以確保其遵守的有效性。如果發生強迫勞動，我們將採取適當行動，立即糾正違規行為，並認識其重要性，向工廠的所有員工提供培訓，以確保政策得到理解及執行。此外，我們將定期進行內部審核，以跟蹤我們的行為守則與社會合規系統的有效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薪酬**

本集團根據相關法律為員工提供合理的薪酬和福利。薪金根據綜合工時制釐定，基本薪金不低於業務運營所在地的標準最低工資，以滿足員工的基本需求。針對不同員工設定績效獎金，獎勵及挽留高素質領導團隊。此外，集團向員工提供多種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餐費補貼、住宿補貼、生日禮物、節日禮物、有薪喪假、靈活財政支援及額外退休基金等。

- **勞資溝通機制**

員工享有自由結社與集體談判權。員工可自行選擇參加工會或其他員工代表組織，按照章程行使自己的權利，按照良好誠信原則自願協商，進行真誠和有建議性的協商，努力達成集體合同協議。

為改善管理層與僱員的溝通，本集團建立多種管道，包括「公司信箱」、「工會信箱」及「合規熱線」等，旨在掌握並解決僱員疑慮，期望能傾聽員工心聲、採納改善建議，最終達致和諧勞資關係。

為應對僱員的提議及申訴，本集團依「工作規則」建立下列三種溝通及舉報管道：



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認為顧客和僱員的安全永遠是最重要的。我們於深圳、孟加拉及墨西哥工廠已採取一切預防措施，用以保障顧客、僱員及公司財產的安全。「安全第一，預防為主」乃我們的安全生產指導方針。

深圳、孟加拉及墨西哥工廠提供完備的勞動保護措施，旨在為僱員創造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對其健康及表現有益，並聘請第三方專業機構對工作環境包括空氣、噪音、水質等進行檢測及持續監控。此外，工廠繼續推廣安全、職業健康、防火防災以及環境責任。我們的工廠將這樣的理念及與安全有關的法令、法規貫徹到研發、設計、生產、檢驗、質量控制及服務等各個運營領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集團全面關注員工身心健康，為員工提供年度職業健康檢查，並制定「心理健康風險預防政策」，以保障員工心理健康。於深圳工廠，本集團專門設計「減壓輔導班」，幫助僱員放鬆及調節心情，學會鬆弛及控制情緒。

本集團於過去三年並無發生任何因工作關係而引致的死亡事故或因工傷關係損失工作日數。

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通過培訓不斷提高僱員的知識水平、工作能力和能動性，從而使員工實現目標和個人成就。培訓包括內部工作培訓計劃、工作坊、定期經驗分享會、在線學習資源、外部研討會、課程、團隊建設活動，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合格的管理人員、經驗豐富的技術人員和工人。

二零二四年，公司額外注重對新增設的墨西哥工廠的製造員工的培訓。所有新聘的製造員工需接受至少15個工作天的培訓，培訓合格後，才可以上生產線工作。

僱員總培訓時長		
72,446		
全職僱員平均培訓時長		
19		
按性別劃分僱員平均培訓時長		
男士	女士	
19	18	
按類別劃分僱員平均培訓時長		
高級管理層*	中級管理層	普通員工
6	17	31
按類別劃分已參與培訓僱員百分比		
高級管理層	中級管理層	普通員工
100%	100%	100%

* 高級管理層：指當地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通過風險管理、責任採購、供應商參與及監督以應對供應鏈挑戰。本集團的採購活動受一系列公平透明的招標程序所約束。

在供應商甄選方面，本集團先篩選潛在供應商，再由內部審查員進行實地稽核，同時由採購單位進行競爭力分析，最後由委員會進行表決。透過此嚴格篩選程序，確保所遴選出之供應商符合本集團的表現要求，並與其發展長期策略夥伴關係，協助本集團建立優質供應鏈管理體系。投標者必須申報任何潛在利益衝突，並對欺詐和不當行為採取堅定立場。如果發現違規，將暫停或終止供應商關係。我們始終尋找具備綠色環保資質的供應商，並優先選擇提供通過認可認證（如RCS、GRS、FSC等）材料的合作夥伴。

供應商數目（按地區劃分）

中國 94	孟加拉國 5	美國 67	英國 5	荷蘭 344	墨西哥 39
----------	-----------	----------	---------	-----------	-----------

除要求供應商嚴格遵守有關勞動安全與衛生、人權及環境保護的規定及規範外，本集團要求供應商完成相關資質認證，以及經常對供應商進行評核，包括每季審查其整體表現。本集團的定期評核涵蓋五個指標：品質、價格（成本）、交付期、服務及環保。供應商可利用評核結果持續改善自身的經營績效。

5. 產品責任

本集團以客戶的利益為重，全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我們認為，客戶滿意度乃推動客戶忠誠度、市場份額及整體業務成功的最大單一因素。作為帽品生產的市場領導者，我們根據客戶需求提供一致、嶄新且更佳的方針。我們使用內部運營指標、外部對標及客戶回饋去衡量我們的運營成績。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對本集團的產品責任有重大影響的違法違規事件。並無任何產品因產品安全召回。與生產數量相比，產品投訴數量微不足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產品責任

本集團的產品，除通過客戶要求的標準品質檢驗外，並依據客戶需求與出口國法律法規提供包裝與標籤。產品在入庫及用於生產前，均按照標準化檢查程序進行檢驗測試。為了確保滿足客戶要求，我們整個生產過程必須接受客戶的監督及審核。當客戶提出需要調整或改進的任何關注時，我們將立即採取行動並將結果回饋客戶。

• 知識產權

作為帽類產品製造商，本集團尊重品牌客戶的知識產權，嚴格遵守客戶的品牌保護規章。本集團僅按照品牌客戶的授權範圍將其知識產權(如商標等)應用於產品上，而不會用於其他未經授權的用途。

• 個人資料保障

我們致力保障個人資料的私隱權。我們確保在收集、使用、保留、轉移及查閱個人資料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均符合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及遵照適用當地法規。收集和保存客戶記錄的目的，是為客戶提供服務、設施和貨品，以及繳費和賬單、進行產品研發、進行客戶意見調查及直接的營銷活動，以及其他營運需求等。在保安上，制定適當措施以防止個人資料免受損失，以及未經授權的查閱、使用、修改或披露。

6. 反貪污

本集團全面遵守各地所有相關法律規範。與交易對象進行業務往來時，所有僱員均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提供、索取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行為。本集團為各級員工提供反貪污培訓，積極弘揚商業道德和誠信文化。例如，邀請當地執法人員到工廠解釋適用法律法規和違規後果。

本集團於內部網站披露商業誠信政策，確保我們的僱員、供應商、客戶以及其他與我們有業務往來的企業人員均能了解本集團誠信經營態度與規範。本集團僱員需向交易對象說明本集團的誠信經營規則與規定，並應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以任何形式向個人提供之利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簽署廉政公署《誠信營商約章》，並委任高級管理人員作為「誠信執行官」，協助落實並監察誠信政策及良好企業管治，鞏固員工的廉潔價值，發揚誠信文化。



7. 社區投資

我們相信集團最大的價值在於能為社群謀求福祉。我們在帽業上盡己所能之餘，亦付出時間、精力和資源，向社會上有需要的人士伸出援手。婦女、兒童、安老服務、教育及公共衛生是我們的主要關注範疇。二零二四年，公司員工多次參加各類公益金捐助等活動，為社會上需要幫助人士奉獻愛心。今年，公司及高級管理層顏氏家族，向香港僑界社團聯會、香港公益金、保良局、仁愛堂等機構捐出數百萬元善款，同時積極參與賑災捐款，支援甘肅省臨夏州積石山區地震等災害。為表彰公司在公益方面的卓越貢獻，集團榮獲香港公益金頒發的公益卓越獎。

二零二四年，孟加拉工廠每季度常規向飛達孤兒院基金捐贈150,000塔卡。第三季孟加拉國遭受洪災侵襲，公司管理層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第一時間捐贈1,000,000塔卡，孟加拉公司及員工捐贈1,345,000塔卡，並購買抗疫物資連夜送到災民手中。除日常家訪及派福袋活動外，集團捐資25,000,000塔卡興建的穆斯林清真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落成啟用，惠及工廠及附近村莊數萬居民。墨西哥工廠於十二月舉行聖誕捐贈活動，捐贈禮物及現金予當地慈善機構，使當地兒童受益。深圳義工團隊回饋社區，去當地學校門口執勤，保障交通秩序及學生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集團榮獲香港公益金頒發的公益卓越獎



集團捐建的清真寺開幕典禮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員工關愛

1. 公司尊重員工的自由，推動員工個性發展，注重員工的精神健康及福利支援；讓員工在融洽、快樂的氣氛下工作，更具有團隊精神，增強企業的凝聚力。二零二四年，香港總部舉行年會及定期舉辦「歡樂時光」派對，公司準備精美餐點與飲品，讓員工在輕鬆愉快的氛圍中交流，調節工作情緒，紓解壓力，增強凝聚力。孟加拉工廠則在節慶期間舉行燒烤派對，讓員工共享美好時光。墨西哥工廠於聖誕節舉辦聖誕派對，為員工提供聚會和展現才藝的機會，當地員工獲得公司準備的聖誕禮物，自發表演各類節目，活動氣氛熱烈。



香港總部年會



孟加拉工廠燒烤派對



墨西哥工廠聖誕派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公司始終致力於給於員工更多關心和愛護。二零二四年，公司積極改善員工工作和生活條件，墨西哥工廠地處荒漠地區，公司在墨西哥工廠設立淨水系統，提供安全、健康、清潔的飲用水源，改善了之前員工需要購買飲用水的情況，切實為員工帶來方便。



墨西哥工廠淨水系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嘉許及認可

本集團在社會及環境方面的努力受到公眾的認可。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榮獲以下嘉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	頁次
A. 環境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排放物」	50-53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環境－空氣排放」	50-52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及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如適用)密度	「環境－溫室氣體」	50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環境－廢棄物」 並無產生有害廢水	52-53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環境－廢棄物」 「環境－廢水」	52-53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溫室氣體」 「環境－廢棄物」	50-53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廢棄物」 「環境－廢水」	52-53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資源使用」	54-55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能源」	54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水資源」	55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能源」	54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資源使用－水資源」 求取適用水源上並無任何問題	55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資源使用－原材料及包裝物料使用」	55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環境及天然資源」	56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自然資源」	56
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氣候變化」	56
關鍵績效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並不得悉對氣候變化的重大影響	5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	頁次
B.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B1：僱傭			
一般披露		「僱傭」	57-59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	57-59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	59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健康與安全」	61-62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並無因工亡故的個案	61-62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並無因工傷損失工作日	61-62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61-62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發展及培訓」	62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發展及培訓」	62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及培訓」	62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勞工準則」	60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僱傭政策」	60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並無發現違規	60
營運慣例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供應鏈管理」	63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63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63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63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6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章節	頁次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產品責任」	63-64
關鍵績效 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並無已售出或付運產品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	63-64
關鍵績效 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並未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之投訴	63-64
關鍵績效 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	63-64
關鍵績效 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並無產品回收	63-64
關鍵績效 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	63-64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反貪污」	64-65
關鍵績效 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並無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64-65
關鍵績效 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64-65
關鍵績效 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64-65
社區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社區投資」	65-69
關鍵績效 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	65-69
關鍵績效 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	65-69



獨立核數師報告



pwc

羅兵咸永道

致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79至16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乃有關存貨撥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撥備

有關事項的披露，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及附註21(存貨)。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披露，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持有存貨395.8百萬港元(作出存貨撥備48.0百萬港元後)。

管理層釐定存貨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時，會考慮個別存貨的庫齡、存貨是否過時和個別存貨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出售成本)。在釐定個別產品之估計售價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其中包括考慮以往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經驗及按目前市況對未來銷售作出的預測(減估計出售成本)。

我們關注此範疇是基於釐定存貨撥備時涉及重大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對管理層就存貨之可變現淨值及其是否過時的評估所執行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並評價管理層就估計存貨之可變現淨值及定期覆核存貨過時所實施的內部監控及評估程序；以及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如主觀性及易受管理層偏見或欺詐影響)水平，評估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 審查存貨撥備的基礎，並評估(當中包括)上個期間評估的結果，以評估管理層估計程序的有效性；以及存貨的使用來確定流動緩慢及過時的存貨；
- 對存貨進行監盤，以識別出是否有任何已損壞或過時的存貨；
- 透過檢查相關採購資料及發票，以抽樣方式測試個別存貨項目庫齡之準確性；
- 透過將最新售價與該等個別存貨項目的賬面值作比較，以抽樣方式測試選定存貨項目之可變現淨值；及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與管理層就若干存貨的特定撥備進行討論，該等撥備乃根據管理層對目前市況的意見作出。

根據所述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對有關存貨撥備之判斷有可得的憑證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實施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作為形成集團財務報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對出於集團審計目的實施的審計工作進行指導、監督和覆核。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吳曉彤。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5	1,474,488	1,418,994
銷售成本	8	(1,019,006)	(942,630)
毛利		455,482	476,364
其他收入	6	30,726	30,95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7	(267)	44,965
銷售及分銷成本	8	(152,249)	(159,972)
行政開支	8	(214,067)	(198,35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22	(6,621)	(3,750)
經營溢利		113,004	190,204
財務收入	9	2,943	2,103
財務費用	9	(14,666)	(15,280)
財務費用—淨額		(11,723)	(13,177)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虧損)/溢利	11	(29)	150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1,252	177,177
所得稅開支	12	(39,420)	(49,369)
本年度溢利		61,832	127,808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由下列人士分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7,074	117,949
非控股權益		4,758	9,859
		61,832	127,8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港仙)	13	13.2989	27.5473
攤薄(每股港仙)		13.1488	26.9886

上述綜合損益表須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61,832	127,808
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項)			
隨後已或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於附屬公司撤銷註冊時解除匯兌儲備		(1,808)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7,039)	(262)
現金流對沖之公平值收益		—	2,31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扣除稅項)		52,985	129,860
由下列人士分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8,596	119,871
非控股權益		4,389	9,98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52,985	129,860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須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670,208	551,407
使用權資產	34	55,628	50,467
投資物業	16	54,151	50,065
商譽	18	30,856	–
其他無形資產	19	75,380	14,6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3,171	6,850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1	393	422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25	41,885	42,23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22	1,442	2,0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	7,247	6,881
		940,361	725,022
流動資產			
存貨	21	395,767	373,652
貿易應收款項	22	375,642	321,39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25	4,216	4,21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22	18,707	8,176
其他流動資產	24	15,129	24,080
可收回稅項		3,251	3,251
短期存款	26	12,155	8,95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6	179,638	317,849
		1,004,505	1,061,581
總資產		1,944,866	1,786,603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	42,916	42,916
其他儲備		208,235	220,015
保留盈利		866,089	847,642
		1,117,240	1,110,573
非控股權益		62,049	50,610
總權益		1,179,289	1,161,183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29	26,394	6,595
借貸	31	—	7,197
租賃負債	34	45,911	41,1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	31,547	21,453
		<u>103,852</u>	<u>76,42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9	402,196	332,755
應付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	30	498	537
借貸	31	199,479	153,506
租賃負債	34	14,382	13,595
即期所得稅負債		45,170	48,607
		<u>661,725</u>	<u>549,000</u>
總負債		<u>765,577</u>	<u>625,420</u>
總權益及負債		<u>1,944,866</u>	<u>1,786,603</u>
流動資產淨值		<u>342,780</u>	<u>512,58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83,141</u>	<u>1,237,603</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第79至169頁之綜合財務報表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代表簽署。

顏禧強
董事

顏寶鈴，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董事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須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合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償付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報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2,916	169,606	25,878	9,650	10,139	4,742	847,642	1,110,573	50,610	1,161,183
本年度溢利	-	-	-	-	-	-	57,074	57,074	4,758	61,832
其他全面收益：										
— 於附屬公司撤銷註冊時解除匯兌儲備	-	-	-	-	-	(1,808)	-	(1,808)	-	(1,808)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6,670)	-	(6,670)	(369)	(7,03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除稅後)	-	-	-	-	-	(8,478)	57,074	48,596	4,389	52,98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	-	-	-	-	-	-	-	8,207	8,207
收購附屬公司進一步權益(附註17(c))	-	-	-	-	(3,302)	-	-	(3,302)	399	(2,903)
二零二三年已派末期股息(附註14)	-	-	-	-	-	-	(25,750)	(25,750)	(1,556)	(27,306)
二零二四年已派中期股息(附註14)	-	-	-	-	-	-	(12,877)	(12,877)	-	(12,877)
	-	-	-	-	(3,302)	-	(38,627)	(41,929)	7,050	(34,87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42,916	169,606	25,878	9,650	6,837	(3,736)	866,089	1,117,240	62,049	1,179,289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對沖儲備	以股份償付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資本儲備	報酬儲備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42,660	166,117	(2,314)	25,878	10,284	10,139	5,134	768,269	1,026,167	42,814	1,068,981
本年度溢利	—	—	—	—	—	—	—	117,949	117,949	9,859	127,808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	—	—	—	—	(392)	—	(392)	130	(262)
— 現金流對沖之公平值收益	—	—	2,314	—	—	—	—	—	2,314	—	2,31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除稅後)	—	—	2,314	—	—	—	(392)	117,949	119,871	9,989	129,860
二零二二年已派末期股息(附註14)	—	—	—	—	—	—	—	(25,702)	(25,702)	(2,193)	(27,895)
二零二三年已派中期股息(附註14)	—	—	—	—	—	—	—	(12,874)	(12,874)	—	(12,874)
購股權計劃：											
—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28)	256	3,489	—	—	(634)	—	—	—	3,111	—	3,111
	256	3,489	—	—	(634)	—	—	(38,576)	(35,465)	(2,193)	(37,65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42,916	169,606	—	25,878	9,650	10,139	4,742	847,642	1,110,573	50,610	1,161,183

本集團之資本儲備指根據本集團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零年於聯交所上市而進行之重組所收購之附屬公司股本面值與用作交換而發行之本公司股本面值之差額。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須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32(a)	207,048	400,373
已付所得稅		(39,718)	(35,805)
已付利息		(14,666)	(15,280)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152,664	349,28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943	2,103
短期存款		(3,200)	(8,95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1,804)	(229,806)
購買無形資產		(38,987)	(5,680)
購買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	25	(1,050)	(6,136)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分派所得款項	25	875	–
購買保險合約	23	–	(10,7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2(b)	26	98,887
出售財富管理產品投資的所得款項		–	17,065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取得的現金	35	(42,935)	–
出售附屬公司，扣除出售的現金	36	(769)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254,901)	(143,23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借貸	32(c)	(109,746)	(160,601)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32(c)	133,075	78,024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	3,111
租賃負債付款	32(c)	(15,047)	(12,698)
收購附屬公司進一步權益	17(c)	(2,903)	–
已付股息		(38,627)	(38,576)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1,556)	(2,19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4,804)	(132,93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137,041)	73,125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17,849	246,949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1,170)	(2,225)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9,638	317,849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須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飛達帽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上市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總公司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九龍灣常悅道18號周大福保險中心23層2301-2305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除另有註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經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以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重估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同時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範疇於附註4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 本集團所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 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 財務報表列報：包含按要求隨時付還條文的定期貸款的借款人分類－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之修訂本
-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 供應商融資安排－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上文所列修訂本對過往期間所確認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ii) 本集團尚未採用的新的及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會計準則的修訂及解釋已頒布，惟於本報告期間尚未強制生效，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計劃於新準則及會計準則修訂及解釋生效時予以採用。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描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就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列報引進新要求，包括指定的合計及小計項目。此外，實體須將損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和開支歸類為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其中首三個為新類別。其亦要求披露新定義的管理層定義的表現計量、收入和開支小計項目，並載有有關根據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的已識別「作用」對財務信息的匯總和分解的新要求。此外，已經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作出小範圍修訂，包括將間接法下確定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的起點從「溢利或虧損」改為「經營溢利或虧損」，並刪除有關股息及利息的現金流量分類的替代方法。若干其他準則亦因而有所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報告期生效，允許提前應用，且必須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須追溯應用。預期新要求將會影響到本集團損益表的列報及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披露。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a) 金融工具之類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375,642	321,399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20,149	10,188
— 短期存款	12,155	8,955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9,638	317,849
	587,584	658,39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46,101	46,452
	633,685	704,84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40,512	284,818
—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498	537
— 租賃負債	60,293	54,770
— 借貸	199,479	160,703
	600,782	500,8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承受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目標集中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並務求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鑒於本集團之架構並不複雜，本集團之風險管理由董事會直接執行。董事會進行正式及非正式討論，有關討論圍繞整體風險管理原則以及涵蓋特定範疇之政策，例如外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金融工具之使用。

(i) 市場風險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列貨幣。

本集團之外幣風險主要源自並非以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之貨幣計值之銷售及採購。導致此項風險出現之貨幣主要是美元（「美元」）、人民幣（「人民幣」）、英鎊（「英鎊」）、墨西哥比索（「墨西哥比索」）、歐元（「歐元」）及孟加拉塔卡（「孟加拉塔卡」），並無以其他貨幣計值的重大資產及負債。本集團亦面臨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孟加拉塔卡、歐元或英鎊（該等貨幣為本集團主要營運公司的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計值之未來商業交易以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外幣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對沖其外幣風險。

以港元為其功能貨幣的公司

人民幣兌港元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頒布之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制約。本集團透過緊密監控外幣匯率的變動管理其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管理層認為，港元與美元間之外幣風險並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由於與集團公司兌換以人民幣計值之往來賬目產生匯兌差額，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1,09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96,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由於與集團公司兌換以英鎊計值之往來賬目產生匯兌差額，倘英鎊兌港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27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99,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由於與集團公司兌換以歐元計值之往來賬目產生匯兌差額，倘歐元兌港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1,30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由於兌換以墨西哥比索計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產生匯兌差額，倘墨西哥比索兌港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53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000港元)。

以美元為其功能貨幣的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由於兌換以孟加拉塔卡計值之已產生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產生之匯兌差額，倘孟加拉塔卡兌美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1,78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90,000港元)。

以英鎊為其功能貨幣的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由於兌換以美元計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產生匯兌差額，倘美元兌英鎊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46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將因市場利率的變化而波動的风险。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及銀行借貸。可變利率及固定利率的借貸令本集團分別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由於利率波幅輕微，與本集團銀行存款有關的利率風險並不嚴重。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其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借貸浮動利率普遍增加／減少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本年度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77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55,000港元）。50個基點之增加／減少為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個報告日止期間的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之評估。

(c) 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股本價格風險源自其於香港的上市證券投資、非上市股本投資及非上市可換股貸款（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投資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對其投資組合進行多樣化。投資組合的多樣化乃根據本集團設定的限額進行。

倘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每項投資的市場買盤價或公平值增加／減少10%，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本年度的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約4,61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645,000港元），主要是因為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於香港的上市證券及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英屬處女群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的非上市投資的未變現收益／虧損所致。增加／減少10%為管理層對截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間每項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的市場買入價或公平值的合理可能變化的評估。

管理層持續審查投資組合，並將本集團承受之價格風險維持於可接受水平。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源自貿易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管理層已訂有一套信貸政策，以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該等結餘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賬面值乃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承受之最大信貸風險。

(a) 風險管理

本集團大部分短期銀行存款乃存放於信貸評級良好之銀行及財務機構。由於該等銀行及財務機構過往並無拖欠付款記錄，故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銀行及財務機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按業務關係由發出賬單日期後30日至180日內到期。本集團之債務人或會受不利經濟環境及較低流動資金狀況影響，因而可能影響彼等償還欠款之能力。債務人之經營狀況轉差亦可能影響管理層對應收款項減值之評估。據現時可得之資料，管理層已於減值評估中妥為反映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經修訂估算。

客戶之信用質素會按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予以評估。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對若干程度信貸集中風險，原因是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有49%（二零二三年：45%）及65%（二零二三年：58%）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b)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銷售貨品之貿易應收款項須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短期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本集團結合個別及整體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與該等已獲悉遭遇財政困難或收回應收款項嚴重存疑的客戶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乃單獨進行評估，計提減值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透過根據共有信貸風險特徵對剩餘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分組估計並整體評估收回的可能性，當中計及客戶性質、地理位置及賬齡分類並將預期信貸虧損率應用至各應收款項總賬面值。

(i) 按單獨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已獲悉遭遇財政困難或收回應收款項嚴重存疑的客戶有關的應收款項乃單獨進行評估，計提減值虧損撥備。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單獨評估之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結餘為12,18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820,000港元)。

下表呈列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個別評估之應收款項之總賬面值與虧損撥備之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總賬面值	12,183	4,820
虧損撥備	<u>(12,183)</u>	<u>(4,820)</u>
淨賬面值	<u>—</u>	<u>—</u>

(ii) 按集體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乃透過根據共有信貸風險特徵對剩餘應收款項進行分組估計並整體評估收回的可能性，當中計及客戶性質、其地理位置、外部信貸評級及賬齡分類並將預期信貸虧損率應用至各應收款項總賬面值。

預期信貸虧損率乃根據最多過往7年之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釐定，並予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等目前及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在該基礎上，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額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個別評估 千港元	集體評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至60日	0.5%	239,438	-	(1,197)	(1,197)
61至120日	0.7%	104,259	-	(692)	(692)
120日以上	18.3%	56,318	(12,183)	(10,301)	(22,484)
		400,015	(12,183)	(12,190)	(24,37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至60日	0.7%	218,815	-	(1,475)	(1,475)
61至120日	1.7%	72,587	-	(1,200)	(1,200)
120日以上	21.5%	47,749	(4,820)	(10,257)	(15,077)
		339,151	(4,820)	(12,932)	(17,752)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呈列為「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倘應收款項無法收回，則於應收款項撥備賬撇銷。其後收回的先前已撇銷金額計入同一項目。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有關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短期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重大虧損撥備（二零二三年：相同）。

(iii)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是通過審閱每個營運實體之現金流量預測，定期監控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及其有否遵守借貸契諾，以確保本集團備有足夠之現金儲備，並獲主要財務機構提供充裕之承諾資金額，藉以應付本身之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之銀行融資總額為約905,43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42,665,000港元），其中約184,81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8,965,000港元）已動用。

下表根據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將本集團金融負債分類為相關到期日作出分析。下表所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於十二個月內到期之結餘與其賬面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第二至 第五年 (包括首尾 兩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衍生工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314,810	25,702	—	340,512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498	—	—	—	498
租賃負債	—	16,763	39,600	12,120	68,483
借貸	184,814	15,766	—	—	200,580
合計	185,312	347,339	65,302	12,120	610,073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第二至 第五年 (包括首尾 兩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衍生工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78,915	5,903	—	284,818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537	—	—	—	537
租賃負債	—	14,928	34,460	10,742	60,130
借貸	108,965	48,297	7,700	—	164,962
合計	109,502	342,140	48,063	10,742	510,447

具體而言，對於載有可由銀行全權酌情行使之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分析列示根據實體可能須還款的最早期間（即貸方動用其無條件權利以立即收回貸款之期間）計算之現金流出。其他銀行借貸之到期分析乃按擬定還款日期編製。

下表根據貸款協議所載協定還款時間表概列對具有按要求還款條款之銀行定期貸款的到期分析。有關金額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因此，該等金額高於上述到期分析「按要求」時間區間內披露的金額。經考慮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將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立即還款。董事認為該等定期貸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擬定還款日期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按要求或於 一年內到期 千港元	一年以上， 兩年以內 千港元	兩年以上， 五年以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金	117,241	29,446	38,127	184,814
利息	5,963	3,130	6,870	15,963
	123,204	32,576	44,997	200,777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金	52,677	23,215	33,073	108,965
利息	3,359	2,924	9,011	15,294
	56,036	26,139	42,084	124,259

(c)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以便其透過按與風險水平相稱的方式為產品及服務定價，從而持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人帶來利益，及維持本集團持續發展並為潛在合併及收購提供資金。

本集團積極和定期審閱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維持提升股東回報之潛力與隨之而來之借貸水平上升兩者之間之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變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根據負債比率監控資本，且本集團將擁有充足財務資源及銀行融資以履行其承擔及滿足其營運資金需要。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本集團之借貸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借貸(附註31)	199,479	160,703
租賃負債(附註34)	60,293	54,770
債務淨額	259,772	215,473
權益	1,179,289	1,161,183
負債比率(%)	22.0	1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d) 公平值估計

(i) 公平值層級

下表按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入賬之財務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平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之報價(未經調整)(層級一)。
- 計入層級一內之報價以外之資產或負債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不論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得出)(層級二)。
- 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層級三)。

按公平值計量之物業投資的披露詳情見附註16。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二零二四年			合計 千港元
	層級一 千港元	層級二 千港元	層級三 千港元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於美國的非上市投資	—	—	7,780	7,780
—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非上市投資	—	—	18,516	18,516
—於中國的非上市投資	—	—	13,070	13,070
—於香港的非上市投資	—	—	2,519	2,519
—於香港的上市證券	4,216	—	—	4,216
總金融資產	4,216	—	41,885	46,1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合計 千港元
	層級一 千港元	層級二 千港元	層級三 千港元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於美國的非上市投資	—	—	10,262	10,262
— 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非上市投資	—	—	17,815	17,815
— 於中國的非上市投資	—	—	12,483	12,483
— 於香港的非上市投資	—	—	1,673	1,673
— 於香港的上市證券	4,219	—	—	4,219
	<u>4,219</u>	<u>—</u>	<u>42,233</u>	<u>46,452</u>
總金融資產	<u>4,219</u>	<u>—</u>	<u>42,233</u>	<u>46,452</u>

年內，公平值層級分類間並無金融資產及負債轉讓(二零二三年：相同)。

年內，估值方法並無其他變動(二零二三年：相同)。

層級一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交易的衍生工具、交易及股本證券)的公平值，根據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金融資產所用市場報價為當時買入價。有關工具計入層級一。

層級二金融工具

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以估值技術釐定公平值，盡量採用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量減少依賴關於特定實體的估計。若工具的公平值所需所有重大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有關工具計入層級二。

層級三金融工具

若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以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為準，則有關工具計入層級三。非上市投資即為此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i) 釐定公平值所用的估值技術

用以就層級三金融工具估值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資產淨值模式等技術。於本年度，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本集團財務部審閱財務報告所需的金融資產估值（包括層級三公平值）。於估值過程中，該團隊直接向財務總監匯報，並於有需要時委聘外部估值師。

(iii) 使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層級三）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層級三金融工具之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合計 千港元
	於美國的 非上市 投資 千港元	於英屬處女 群島的 非上市投資 千港元	於中國的 非上市 投資 千港元	於香港的 非上市 投資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0,262	17,815	12,483	1,673	42,233
添置	-	-	-	1,050	1,050
分派	-	-	-	(875)	(875)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重估 公平值（虧損）／收益	(2,482)	701	587	671	(523)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780	18,516	13,070	2,519	41,885
於報告期末所持結餘應佔 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之 未變現（虧損）／收益	(2,482)	701	587	671	(5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層級三金融工具之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合計 千港元
	於美國的非上市投資 千港元	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非上市投資 千港元	於中國的非上市投資 千港元	於香港的非上市投資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0,615	21,634	8,156	972	41,377
添置	—	—	5,086	1,050	6,136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重估 公平值虧損	(353)	(3,819)	(759)	(349)	(5,280)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62	17,815	12,483	1,673	42,233
於報告期末所持結餘應佔 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之 未變現虧損	(353)	(3,819)	(759)	(349)	(5,280)

於美國的非上市投資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於美國的非上市投資指於美國的非上市基金的18%股權投資。該公司主要從事於零售廣場及有關物業進行重新發展或租賃增值的收購及管理。本集團確定基金經理的要約價與美國非上市基金的公平值相近。公平值收益／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項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非上市投資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非上市投資指於英屬處女群島未上市基金的2.3%股權投資。該等基金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本集團釐定該基金之公平值與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相若。公平值收益／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項下。

於中國的非上市投資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於中國的非上市投資指本集團就向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人注資人民幣30百萬元(約31.9百萬港元)(「中國基金」)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簽訂的投資。本集團之注資佔該中國基金目標注資額約2.72%。合夥協議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簽訂。該中國基金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本集團認為該中國基金之資產淨值與其公平值相約。公平值收益／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項下。

於香港的非上市投資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於香港的非上市投資指本集團就向一家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合夥人注資500,000美元(約3.9百萬港元)(「香港基金」)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簽訂的投資。本集團之注資佔該香港基金目標注資額約2%。該香港基金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本集團認為該香港基金之資產淨值與其公平值相約。公平值收益／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項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因應情況對可能會對本集團有財務影響的未來事件作出合理預測)持續評估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就未來事件作出估計及假設。根據定義，其所產生之會計估計將甚少與有關之實際結果相同。有重大風險導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須作出大幅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論述如下。

(a) 存貨撥備

存貨乃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計值。倘存在客觀證據表明存貨成本可能無法收回，則將存貨成本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倘存貨過舊及已遭損壞，或已全部或部份過時或其售價已下降，則存貨成本可能無法收回。而倘為作出銷售而產生之估計成本已上升，存貨成本亦可能無法收回。

撇銷至綜合損益表內之金額乃為存貨賬面值及可變現淨值間之差額。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此判斷時，本集團會評估(其中包括)以任何方式收回金額的時間及情況。

(b)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

本集團按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之假設對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在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現行市況及前瞻性估計作出判斷。有關重要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載於附註3(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c)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會覆核非金融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可回收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確定。有關計算需要運用判斷及估計。

資產減值方面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尤其是評估：(i)是否發生任何事件，可能表明有關資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ii)資產的賬面值是否能夠由可回收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支持；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將應用的合適關鍵假設，包括有關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合適的折現率折現。更改管理層在評估減值時所選擇的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折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可能會對減值測試中所使用的淨現值產生重大影響，因而影響到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如果預測表現以及由此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轉變，則可能需要在損益中扣除減值。

5. 分類資料

執行董事被認定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執行董事根據其所審閱用於作出策略決定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執行董事按須予呈報分類溢利／（虧損）評估經營分類的表現，不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虧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未分配企業收入及開支、財務收入及成本、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虧損）／溢利以及所得稅開支。

執行董事按以下分類評估業務經營表現：

- (i) 製造業務：本集團製造帽品銷售予其貿易業務客戶以及外部客戶，主要生產設施位於孟加拉國、墨西哥及中國深圳。客戶主要位於美國及歐洲。
- (ii) 貿易業務：本集團帽品、服飾、小型皮具、皮包及配飾貿易及分銷業務透過專注於美國市場之Aquarius Ltd.（「AQ」）、H3 Sportgear LLC（「H3」）及San Diego Hat Company（「SDHC」）及專注於歐洲市場之Drew Pearson International (Europe) Ltd.（「DPI Europe」）及Difuzed B.V.（「Difuzed」）進行經營。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前，本集團亦專注於在美國從事電子商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		貿易		合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931,812	821,760	542,676	597,234	1,474,488	1,418,994
分類間收益	45,772	55,202	-	-	45,772	55,202
須予呈報分類收益	977,584	876,962	542,676	597,234	1,520,260	1,474,196
須予呈報分類銷售成本	(637,525)	(534,491)	(381,481)	(408,139)	(1,019,006)	(942,630)
須予呈報分類溢利／(虧損)	190,576	186,886	(95,443)	(56,563)	95,133	130,32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公平值虧損					(526)	(5,521)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4,987	(2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53,897
未能劃分之企業收入					33,290	30,329
未能劃分之企業開支					(19,880)	(18,619)
經營溢利					113,004	190,204
財務收入					2,943	2,103
財務費用					(14,666)	(15,280)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虧損)／溢利					(29)	150
所得稅開支					(39,420)	(49,369)
年內溢利					61,832	127,80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519	42,793	6,061	8,450	54,580	51,243
使用權資產折舊	4,437	5,315	11,152	8,659	15,589	13,97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	24,868	21,293	24,868	21,293
存貨撥備淨額	2,786	1,966	10,713	1,750	13,499	3,71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4,622	(3,559)	1,999	7,309	6,621	3,750

總銷售及分銷成本的6.0%(二零二三年:4.6%)及94.0%(二零二三年:95.4%)分別來自製造及貿易分類。總行政開支的43.7%(二零二三年:51.4%)及47.0%(二零二三年:43.3%)分別來自製造及貿易分類。

	製造		貿易		合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須予呈報分類資產	837,368	794,939	808,638	557,820	1,646,006	1,352,759
投資物業					54,151	50,06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71	6,850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393	422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46,101	46,452
可收回稅項					3,251	3,251
短期存款					12,155	8,95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9,638	317,849
總資產					1,944,866	1,786,603
須予呈報分類負債	271,142	186,589	207,588	199,900	478,730	386,489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547	21,453
即期所得稅負債					45,170	48,607
借貸					199,479	160,703
其他企業負債					10,651	8,168
總負債					765,577	625,420
非流動資產增加(不包括金融工具及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432	145,653	286,147	7,986	319,579	153,6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資產不包括投資物業、遞延所得稅資產、以權益法入賬之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可收回稅項、短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此外，不可直接歸入任何經營分類業務活動之公司資產並無分配至某一分類，主要用於本集團總部。

分類負債不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借貸及不可直接歸入任何經營分類業務活動之其他企業負債。

本年度的非流動資產增加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和設備，無形資產和使用權資產，包括透過業務合併進行收購所導致的增加。

(i)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乃按照客戶之地點分為下列地區。收益於產品控制權轉讓的時間點確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美國	1,243,322	1,229,812
歐洲	202,007	149,395
中國及香港	9,544	17,680
其他	19,615	22,107
合計	1,474,488	1,418,99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一名股東之一組聯屬公司）帶來之收益為644,444,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的43.7%（二零二三年：598,728,000港元，佔42.2%）。該等收益為製造業務貢獻之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有關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分銷帽品及其他配飾。當產品控制權予以轉讓時(即當產品交付予客戶, 客戶已經接收產品且概無未履行責任能影響客戶接收該產品時)確認銷售。

當貨品交付時確認應收款項, 因為該時點正是付款到期前因時間流逝而令代價變得無法限量之時。

當客戶支付代價或按合約規定須支付代價且金額已到期時, 合約負債會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確認。本集團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 將「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之合約負債予以確認。

(ii)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之地區乃按照營運地點及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劃分: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孟加拉國	264,169	296,658
美國	342,901	202,383
墨西哥	128,385	113,577
中國	38,401	34,742
香港	14,996	19,831
歐洲	105,011	6,736
	893,863	673,9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71	6,85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41,885	42,23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1,442	2,012
	940,361	725,0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28,997	29,065
雜項收入	1,729	1,888
	30,726	30,953

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 公平值虧損(附註25)	(526)	(5,521)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764)	62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虧損)(附註16)	4,987	(205)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的收益(附註)	4,66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53,897
保險合約投資的收益/(虧損)(附註23)	264	(3,827)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附註36)	(8,040)	—
其他	149	—
	(267)	44,965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撤銷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註冊，並在綜合損益表確認撤銷註冊的收益4,663,000港元，包括解除儲備1,808,000港元及撥回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2,855,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開支的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0)	397,971	342,767
物料及待銷存貨成本	637,238	625,429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羅兵咸)	2,870	3,033
— 審計服務(非羅兵咸)	2,245	1,428
— 非審計服務	117	156
專利權費用	13,471	12,9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54,580	51,243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34)	15,589	13,974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附註19)	24,868	21,293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附註34)	7,403	6,432
存貨撥備淨額(附註21)	13,499	3,716
索償開支	3,796	3,781
推廣開支	19,780	16,558
付運開支	39,858	33,173
其他	152,037	165,035
	1,385,322	1,300,958
總計	1,385,322	1,300,958

9. 財務費用—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10,780)	(10,723)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34)	(1,393)	(1,663)
應付專利權費用之利息增加	(2,493)	(2,894)
	(14,666)	(15,280)
利息費用	(14,666)	(15,280)
利息收入	2,943	2,103
	(11,723)	(13,177)
財務費用淨額	(11,723)	(13,1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僱員酬金(包括董事酬金及退休福利成本)		
— 薪金及津貼	392,843	339,447
— 退休計劃供款	5,128	3,020
— 長期服務金	—	300
	397,971	342,767

首五位高薪人士

首五位高薪人士包括三位(二零二三年：三位)董事，彼等酬金於附註40內之分析中反映。餘下兩位(二零二三年：兩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5,674	5,381
退休計劃供款	18	18
	5,692	5,399

該兩位(二零二三年：兩位)僱員之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2	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採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本集團於一項之合營安排(即Treasureland Group Limited, 該公司為與一名獨立第三方Tranquil Grand Limited一起設立之合夥企業)中擁有50%之權益以將成衣及配飾分銷至美國的批發商。注資為700,000港元。

該合營業務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美國。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營企業。以下所列實體的股本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之普通股組成。註冊成立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且所有權權益比例與所持表決權比例相同。

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所有權權益		關係性質	計量方法	賬面值	
		百分比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	%			千港元	千港元
Treasureland Group Limited	美國	50	50	合營企業	權益法	393	422

Treasureland Group Limited於美國市場向批發客戶分銷成衣及配飾。擴大電子商務業務為本集團之一項戰略性投資。其為並無報價之私營實體。

該投資對本集團而言屬不重大且已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合營企業之賬面值	393	422
本集團分佔經營(虧損)/溢利之金額	(29)	150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29)	1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		
— 香港利得稅	—	—
— 海外稅項	34,087	29,821
	34,087	29,82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1,520	3,321
— 海外稅項	—	(200)
	35,607	32,942
遞延所得稅(附註20)	3,813	16,427
	39,420	49,369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三年：16.5%)之稅率計提撥備。

海外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適用稅率計算。澳門補充稅(企業)以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2%(二零二三年：12%)撥備。美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同時適用聯邦所得稅稅率及州所得稅稅率，於本年度內，分別為21%及1.51%(二零二三年：21%及1.22%)。於本年度內，由於並無任何估計應評稅利潤須繳納美國利得稅，因此，並無就美國利得稅計提撥備。荷蘭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於本年度內為2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稅項與按本公司所在國家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差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1,252	177,177
按稅率16.5%(二零二三年：16.5%)計算	16,706	29,234
其他司法管轄區不同稅率之影響	(14,795)	(5,481)
不可扣稅開支	9,637	5,862
免稅收入	(1,994)	(787)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28,346	15,012
終止確認先前已確認的稅務虧損	—	1,754
確認此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	65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520	3,121
所得稅開支	39,420	49,369

有關當期所得稅的會計政策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布或實質頒布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13.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57,074	117,949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29,164,448	428,168,589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3.2989	27.54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乃假設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均已換股而對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加以調整。本公司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之貨幣價值作出計算，以釐定可按公平值（基於本公司股份全年之平均市價而釐定）取得之股份數目。按此計算之股份數目已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57,074	117,94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29,164,448	428,168,589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	4,898,296	8,864,647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34,062,744	437,033,236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13.1488	26.9886

14.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5港仙（股息總額為21,458,000港元）。該等財務報表尚未反映該應付股息。建議末期股息之金額乃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429,164,448股（二零二三年：429,164,448股）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二三年：3港仙)	12,877	12,874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二三年：6港仙)	21,458	25,750
	34,335	38,6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傢俬及 設備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機械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984	374,468	75,916	36,368	405,613	10,973	904,322
累計折舊及減值	—	(83,777)	(56,356)	(26,943)	(227,540)	(10,022)	(404,638)
賬面淨值	984	290,691	19,560	9,425	178,073	951	499,684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							
賬面淨值	984	290,691	19,560	9,425	178,073	951	499,684
添置	2,108	106,474	5,378	174	29,192	4,386	147,712
折舊	—	(17,918)	(8,354)	(1,970)	(22,122)	(879)	(51,243)
出售	—	(44,952)	(5)	—	(33)	—	(44,990)
匯兌差額	—	354	1	—	(110)	(1)	244
年終之賬面淨值	3,092	334,649	16,580	7,629	185,000	4,457	551,40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092	428,020	76,774	16,601	416,834	14,123	955,444
累計折舊及減值	—	(93,371)	(60,194)	(8,972)	(231,834)	(9,666)	(404,037)
賬面淨值	3,092	334,649	16,580	7,629	185,000	4,457	551,40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	—	1,804	—	—	307	2,111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	—	—	(19)	—	—	—	(19)
轉撥	(3,092)	3,092	—	—	—	—	—
添置	—	106,943	16,340	31,230	14,426	2,865	171,804
折舊	—	(19,193)	(8,659)	(2,073)	(23,218)	(1,437)	(54,580)
出售	—	—	—	—	(26)	—	(26)
匯兌差額	—	(144)	(113)	(6)	(100)	(126)	(489)
年終之賬面淨值	—	425,347	25,933	36,780	176,082	6,066	670,20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537,886	94,717	47,817	419,214	18,087	1,117,721
累計折舊及減值	—	(112,539)	(68,784)	(11,037)	(243,132)	(12,021)	(447,513)
賬面淨值	—	425,347	25,933	36,780	176,082	6,066	670,2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分攤至成本(扣除剩餘價值)計算如下：

樓宇	3.33%至10%
傢俬及設備	10%至33%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和10%至20%的較短者
機械設備	10%
汽車	12.5%至20%

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作出調整。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會計政策，見附註41(f)。

扣除如下折舊支出：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銷售成本	45,170	40,653
行政開支	9,410	10,590
折舊開支總額	54,580	51,243

本集團之土地乃永久業權並位於香港以外地區。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日，本集團與索諾拉政府(墨西哥一個州政府)及墨西哥索諾拉州阿瓜普列塔市政府(一個分區及政治及行政組織)訂立合作協議(「該協議」)，內容有關在位於墨西哥的150公頃土地(「該土地」)上建設及發展多項基建，為期五年。本集團須於指明時間框架內將該土地用於以下目的：在該土地上建造及經營工廠，並僱用指明數目之僱員，建造倉庫、住宅單位、道路及基建、圍欄及圍牆(「條件」)。

如本集團滿足該協議內的條件，會將該土地的合法所有權免費轉讓予本集團，且毋需作出任何出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經評估，斷定本集團是否能符合所有條件屬言之過早。因此，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尚未確認任何政府補助(二零二三年：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投資物業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呈列		
於一月一日之年初結餘	50,065	51,096
公平值調整之收益／(虧損)淨額	4,987	(205)
匯兌差額	(901)	(826)
	<u>54,151</u>	<u>50,06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末結餘		

下列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6,038	5,548
來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2,132)	(1,789)

本集團出租其於經營租賃項下之投資物業之租期介乎於1至5年。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應收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6,429	5,421
一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11,443	—
	<u>17,872</u>	<u>5,421</u>

投資物業的估值乃根據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中寧評估有限公司的黎國京先生作出估值釐定，該估值師持有相關認可專業資格，且近期於有關投資物業的地點及分類擁有估值經驗。重估收益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內。下表按計算公平值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值的層級分析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有關輸入值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平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相同資產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的可觀察輸入值，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值(即非可觀察輸入值)(第3層)。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引致轉撥的事件或情況變動發生當日確認公平值層級的轉入及轉出。年內，第1層、第2層及第3層之間並無轉撥(二零二三年：相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以下輸入值計算之公平值

描述	相同資產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	其他重大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描述	總額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之工廠場所	—	—	20,539	20,539
位於中國之住宅單位	—	5,682	—	5,682
位於美國之住宅單位	—	27,930	—	27,930
	—	33,612	20,539	54,15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以下輸入值計算之公平值

描述	相同資產在交投活躍市場的報價	其他重大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描述	總額
	(第1層)	(第2層)	(第3層)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之工廠場所	—	—	19,616	19,616
位於中國之住宅單位	—	5,553	—	5,553
位於美國之住宅單位	—	24,896	—	24,896
	—	30,449	19,616	50,065

就財務呈報而言，本集團的財務部審閱由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該團隊直接向財務總監與集團高級管理層匯報，以就估值過程及估值結果的合理性進行討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位於美國及中國的住宅單位的估值乃使用銷售比較法釐定。於鄰近地區的可資比較物業的銷售價格會就主要屬性(例如租金價值、時間、位置、面積及其他相關因素)的差異作出調整。此估值方法的最重大輸入值為租金價值。

位於中國的工廠場所的估值乃使用收益法釐定。本集團有權於物業剩餘租期內收取之潛在物業租金(參考現行市場租金計算)將撥充資本。此估值方法的最重要影響為租金價值。

該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

描述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可觀察 輸入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範圍 (按機會率加權平均計算)	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平值之關係
	之公平值 (千港元)	估值技術			
位於中國之 工廠場所	20,539 (人民幣： 19,300,000元)	收益法	定期租金	每月每平方米 人民幣17元至 人民幣20元	租金越高，公平值越高
			市場租金	每月每平方米 人民幣20元	租金越高，公平值越高
			定期收益率	8%	收益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市場收益率	8%	收益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描述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可觀察 輸入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範圍 (按機會率加權平均計算)	不可觀察輸入值 與公平值之關係
	之公平值 (千港元)	估值技術			
位於中國之 工廠場所	19,616 (人民幣： 18,900,000元)	收益法	定期租金	每月每平方米 人民幣16元至 人民幣19元	租金越高，公平值越高
			市場租金	每月每平方米 人民幣19元	租金越高，公平值越高
			定期收益率	8%	收益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市場收益率	8%	收益率越高，公平值越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列表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Aquarius Ltd	美國	美國	361,630美元 之普通股	100%	100%	帽品、小型皮具、皮包 及配飾貿易
Asia Sharp Limited	香港	香港	1港元	100%	100%	皮包貿易
Difuzed B.V. (附註a)	荷蘭	荷蘭	22,689歐元之普通股	55% (附註35)	-	帽品、服裝及配飾貿易
Drew Pearson International (Europe) Ltd. (附註a)	英國	英國	10,000英鎊之普通股	100% (附註c)	90%	帽品及配飾貿易
Exquisite Property Limited	英國	英國	1英鎊之普通股	100%	100%	地產控股
Famewel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美國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地產控股
Famewell Corp	美國	美國	100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地產控股
廣州健豪製帽有限公司	中國 (附註b)	中國	1,500,000英鎊 之註冊繳足股本	100%	100%	地產控股
H3 Sportgear LLC (附註a)	美國	美國	3,599,700美元 之普通股	95.5% (附註c)	90%	帽品、服裝及配飾貿易
Mainland Development (BD) Co. Ltd.	孟加拉	孟加拉	90,000,000塔卡 之普通股	100%	100%	製造及銷售皮包及配飾
Mainland Mexico Headwear Manufacturing Ltd	墨西哥	墨西哥	50,000墨西哥比索 之普通股	100%	100%	製造及銷售帽品
Mainland Mexico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墨西哥	墨西哥	10,000墨西哥比索 之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Mainland Mexico Manufacturing Limited	薩摩亞	墨西哥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飛達帽業製造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港元之普通股	100%	100%	帽品貿易
New Wintax Commercial Company Limited	澳門	澳門	100,000澳門元 之普通股	100%	100%	提供研發、品質控制及 行政服務
Rhys Trading Lt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0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股本面值/ 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權益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Rich Trend Trading Limited (附註a)	香港	香港	1港元	70%	70%	配飾貿易
SA Property Investment LLC	美國	美國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投資控股
San Diego Hat Company	美國	美國	10,000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帽品及配飾貿易
SDHC Property LLC	美國	美國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地產控股
SDH3 Whiptail LLC	美國	美國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地產控股
Smart Sourcing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1港元	100%	100%	帽品及配飾採購及貿易
Sky Trade Global Limited (附註a)	英屬維京群島	孟加拉	1美元之普通股	90%	90%	帽品貿易
飛達運動品(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b)	中國	25,000,000港元 之註冊繳足資本	100%	100%	帽品及配飾貿易
寶達興業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港元之普通股	100%	100%	製造及銷售帽品
Unimas Sportswear Ltd. (附註a)	孟加拉	孟加拉	856,694,300塔卡 之普通股	90%	90%	製造及銷售帽品
滙達帽業(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b)	中國	20,000,000港元 之註冊繳足資本	100%	100%	製造及銷售帽品
Wintax Sky Trade Limited	澳門	澳門	100,000澳門元 之普通股	100%	100%	帽品貿易
滙達貿易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	100,000澳門元 之普通股	100%	100%	帽品貿易及提供繡花 打帶服務

附註a：

該等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乃屬不重大。

附註b：

該等公司以外商獨資企業形式於中國註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c：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本集團透過收購Difuzed間接收購H3的額外5.5%已發行股份。於收購日，H3非控股權益的賬面金額為借方結餘2,644,000港元。本集團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增加2,644,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2,644,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本集團收購DPI Europe的額外10.0%已發行股份，有關購買代價為300,000英鎊（約2,903,000港元）。於收購日，DPI Europe非控股權益的賬面金額為2,245,000港元。本集團已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2,245,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658,000港元。

除Rhys Trading Ltd.為本公司直接持有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商譽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年初之賬面淨值	—	—
增加	33,094	—
匯兌差額	(2,238)	—
	<u>30,856</u>	<u>—</u>
年終之賬面淨值	30,856	—
成本	33,094	—
匯兌差額	(2,238)	—
	<u>30,856</u>	<u>—</u>
賬面淨值	30,856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金額為30,85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的商譽源自收購Difuzed（附註35）。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有關計算由外聘估值師使用以管理層批准五年期之財政預算為基礎之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進行。其後，現金流量則使用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營運所在國家長期平均增長率的估計最終增長率推算。

Difuzed商譽減值測試

所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稅前折現率	16.39%
複合年增長率	18.33%
最終增長率	<u>1.9%</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Difuzed的可回收金額超過其賬面值3,000,000歐元。稅前折現率上升2.5%將消除Difuzed剩餘淨空。於本報告日期，上述任何關鍵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化均不會導致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其他無形資產

	商標 千港元	專利權 千港元	所收購 客戶關係 千港元	所收購 供應商關係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6,495	79,425	15,130	—	101,050
累計攤銷	(6,495)	(49,182)	(15,108)	—	(70,785)
賬面淨值	—	30,243	22	—	30,265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之賬面淨值	—	30,243	22	—	30,265
添置	—	5,680	—	—	5,680
攤銷	—	(21,284)	(9)	—	(21,293)
匯兌差額	—	33	—	—	33
年終之賬面淨值	—	14,672	13	—	14,68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495	63,144	15,130	—	84,769
累計攤銷	(6,495)	(48,472)	(15,117)	—	(70,084)
賬面淨值	—	14,672	13	—	14,685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之賬面淨值	—	14,672	13	—	14,68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	4,862	—	45,149	50,011
添置	—	38,987	—	—	38,987
攤銷	—	(23,393)	(13)	(1,462)	(24,868)
匯兌差額	—	(441)	—	(2,994)	(3,435)
年終之賬面淨值	—	34,687	—	40,693	75,38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495	87,650	15,130	42,096	151,371
累計攤銷	(6,495)	(52,963)	(15,130)	(1,403)	(75,991)
賬面淨值	—	34,687	—	40,693	75,3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有關其他無形資產的會計政策

合約客戶及供應商關係

在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合約客戶及供應商關係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合約客戶及供應商關係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至10年)按直線法計算。

商標及專利權

分開收購之商標及專利權乃按歷史成本列示。在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標及專利權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商標及專利權具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2-10年)按直線法計算。

20. 遞延所得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撥備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部分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重估盈餘淨額	—	—	(6,461)	(6,212)
使用權資產	—	—	(9,667)	(12,318)
無形資產	—	—	(10,499)	—
租賃負債	10,627	13,253	—	—
稅項虧損	47	980	—	—
其他	2,164	4,935	(14,587)	(15,241)
	<u>12,838</u>	<u>19,168</u>	<u>(41,214)</u>	<u>(33,771)</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總額	12,838	19,168	(41,214)	(33,771)
遞延稅項(負債)／資產抵銷	(9,667)	(12,318)	9,667	12,318
	<u>3,171</u>	<u>6,850</u>	<u>(31,547)</u>	<u>(21,453)</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171	6,850	(31,547)	(21,4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資產					負債						
	折舊撥備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其他 (附註)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投資物業之 重估盈餘 淨額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出售物業、 廠房及 設備之收益 千港元	無形資產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756	13,732	1,754	4,675	20,917	(6,365)	(13,050)	—	—	—	(19,415)	1,502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計入	(756)	(470)	(774)	31	(1,969)	51	732	(14,587)	—	(654)	(14,458)	(16,427)
匯兌差額	—	(9)	—	229	220	102	—	—	—	—	102	322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253	980	4,935	19,168	(6,212)	(12,318)	(14,587)	—	(654)	(33,771)	(14,603)
遞延稅項(負債)/ 資產抵銷	—	(12,318)	—	—	(12,318)	—	12,318	—	—	—	12,318	—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淨額	—	935	980	4,935	6,850	(6,212)	—	(14,587)	—	(654)	(21,453)	(14,603)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13,253	980	4,935	19,168	(6,212)	(12,318)	(14,587)	—	(654)	(33,771)	(14,60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計入	—	(2,634)	(933)	(2,681)	(6,248)	(1,247)	2,651	—	377	654	2,435	(3,813)
匯兌差額	—	8	—	(90)	(82)	998	—	—	772	—	1,770	1,688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627	47	2,164	12,838	(6,461)	(9,667)	(14,587)	(10,499)	—	(41,214)	(28,376)
遞延稅項(負債)/ 資產抵銷	—	(9,667)	—	—	(9,667)	—	9,667	—	—	—	9,667	—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淨額	—	960	47	2,164	3,171	(6,461)	—	(14,587)	(10,499)	—	(31,547)	(28,376)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中所包括的「其他」主要包括存貨的未變現溢利及營業存貨的未變現重估虧損(二零二三年：存貨的未變現溢利及應付集團公司利息撥備)。

本集團並未就323,40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56,859,000港元)之累計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原因是在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內及有關之公司不大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有關虧損。除242,93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19,306,000港元)之有效期為20年外(二零二三年：5年至20年)，該等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有關遞延所得稅的會計政策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全數計提遞延所得稅。然而，遞延所得稅債務來自初始商譽確認，則不作記賬。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且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扣稅臨時差異，則亦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報告期末已頒布或大致已頒布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以公平值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相關的遞延稅項負債乃假設該物業將通過出售完全收回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很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作抵銷可扣稅暫時性差額及虧損。

倘公司有能力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該等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國外運營投資之賬面值及稅基之間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若出現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即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當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之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即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存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31,832	124,202
在製品	21,478	20,099
製成品	17,883	7,615
營業存貨	<u>224,574</u>	<u>221,736</u>
	<u>395,767</u>	<u>373,652</u>

存貨成本主要包括物料及待銷存貨之成本、員工福利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及專利權費用，並確認為開支及計入銷售成本之存貨成本（包括物料成本及員工成本）為1,019,00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42,630,000港元）。

存貨撥備13,49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716,000港元）已於銷售成本中確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撥備為48,03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6,827,000港元）。

有關存貨的會計政策

原材料、生產中的產品及成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呈列。成本乃根據加權平均成本分配到各個庫存項目。購買庫存成本於扣除回扣及折扣後確定。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估計成本以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00,015	339,151
減：減值虧損撥備	(24,373)	(17,752)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375,642	321,399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20,149	10,188
	395,791	331,587
減：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之非流動部分	(1,442)	(2,012)
流動部分	394,349	329,575

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a) 本集團大多數銷售附有30–180日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根據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30日	133,284	122,466
31–60日	106,154	96,349
61–90日	86,227	53,259
91–120日	18,032	19,328
121–180日	11,207	17,261
180日以上	45,111	30,488
	400,015	339,151

應收貿易賬款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物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應收款一般於30–180天內到期結算，因此全部歸類為即期。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會計政策

貿易應收款按無條件代價之金額初始確認，惟倘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則其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的貿易應收款，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量貿易應收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減值及風險敞口

貿易應收款項

如一項貿易應收款無法收回，其會與貿易應收款內的撥備賬撇銷。過往已撇銷的應收款如於其後收回，則計入綜合損益表「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內。

年內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7,752	14,002
年內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u>6,621</u>	<u>3,75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4,373</u>	<u>17,752</u>

本集團並無就已減值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式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就全部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與已獲悉遭遇財政困難或收回應收款項嚴重存疑的客戶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乃單獨進行評估，計提減值虧損撥備，而餘下貿易應收款項已按共同信貸風險特性進行分組。各組應收款項的未來現金流量按歷史虧損經驗估算，並調整至可反映現時情況及前瞻性資料的影響。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管理層的評估，本集團於綜合損益表錄得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6,62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750,000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虧損對本集團之影響極微(二零二三年：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保險合約投資	7,145	6,881
其他	102	—
	<u>7,247</u>	<u>6,881</u>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有人壽保險合約投資，其初始付款額為10,70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相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退保現金價值為7,145,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保險合約投資的收益26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虧損3,827,000港元)已經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有關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的保險合約包括投資與保險成分。保險合約投資初始按所繳付保費金額確認，後續按於每個報告期末根據相應保險合約可變現的金額(「退保現金價值」)計量，有關價值變動在損益內確認。

24. 其他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預付款項	9,426	14,504
向供應商支付之預付款項	5,703	9,576
	<u>15,129</u>	<u>24,080</u>

2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指上市證券投資及非上市投資。於上市證券之投資及於英屬處女群島、中國及香港的非上市股本投資乃強制以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而本集團已選擇不將於美國的非上市股本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有關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詳情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46,452	62,902
添置	1,050	6,136
分派	(875)	–
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重估公平值虧損	(526)	(5,521)
出售財富管理產品投資	–	(17,065)
	46,101	46,452
非流動		
美國非上市投資	7,780	10,262
於英屬處女群島非上市投資	18,516	17,815
於中國的非上市投資	13,070	12,483
於香港的非上市投資	2,519	1,673
	41,885	42,233
流動		
香港上市證券	4,216	4,219
	4,216	4,219
	46,101	46,452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美元	28,815	29,750
港元	4,216	4,219
人民幣	13,070	12,483
	46,101	46,4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短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79,638	317,849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2,155	8,955
	<u>191,793</u>	<u>326,804</u>

本集團為數32,10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3,935,000港元)及15,43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759,000港元)之資金分別存放於在中國及孟加拉銀行開設的銀行戶口，於該等國家匯出資金須受外匯管制規限。

27. 股本

	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26,601,448	42,660
購股權計劃：		
— 行使購股權(附註28)	2,563,000	25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9,164,448	42,9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償付之交易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採納前購股權計劃（「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而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到期。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採納另一個前購股權計劃（「前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而前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終止。並無根據前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尚有28,345,000份購股權（涉及28,345,000股有關股份）未獲行使，根據各自之發行條款仍然有效及可予行使。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42,916,444股，即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購股權之行使價為股份之面值、股份於提呈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及股份於緊接提呈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三者中之最高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前購股權計劃的變動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於一月一日	28,345,000	1.335	30,908,000	1.325
已行使	—	—	(2,563,000)	1.21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8,345,000</u>	<u>1.335</u>	<u>28,345,000</u>	<u>1.33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歸屬 購股權	<u>28,345,000</u>	<u>1.335</u>	<u>28,345,000</u>	<u>1.335</u>

於報告期末，購股權之加權平均合約年期為1.7年（二零二三年：2.7年）。

於年終仍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二零二四年 千份	二零二三年 千份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	1.066	9,005	9,005
二零二七年四月十二日	1.460	<u>19,340</u>	<u>19,340</u>
		<u>28,345</u>	<u>28,345</u>

加權平均行使價已按二零二二年六月發行紅股進行調整。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有零份購股權獲行使（二零二三年：有2,563,000份購股權獲行使）。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合共28,345,000份（二零二三年：28,345,000份）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當中，28,345,000份購股權（二零二三年：28,345,000份）可予行使。

根據購股權計劃，零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港元）之以股份償付開支已計入二零二四年之綜合損益表，並無相應金額已記入以股份償付報酬儲備（二零二三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88,009	169,54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0,581	169,806
	428,590	339,350
減：其他非流動應付款項	(26,394)	(6,595)
流動部分	402,196	332,755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30日	96,530	76,350
31-60日	32,205	26,702
61-90日	15,262	14,375
90日以上	44,012	52,117
	188,009	169,544

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當客戶支付代價或按合約規定支付代價且金額已經到期時確認合約負債53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31,000港元)。本集團預期於一年內或更短時間交付貨品以完成此等合約負債之剩餘履約責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之已確認收益為1,03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33,000港元)。

30.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該款項乃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借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		
銀行借貸	184,814	108,965
其他借貸	14,665	44,541
	199,479	153,506
非流動：		
其他借貸	—	7,197
	199,479	160,70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184,81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8,965,000港元）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作擔保。

銀行借貸將於1年至5年到期並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二零二三年：相同）。借貸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5.15%（二零二三年：6.26%）。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其他借貸乃來自本公司股東New Era Cap Hong Kong LLC（「NEHK」）聯屬公司之借貸，其中960,000美元（7,469,000港元）為無擔保及年利率為8%，而925,000美元（7,196,000港元）為無擔保及年利率為7%，其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到期償還。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報告期間已遵守其銀行借貸融資之財務契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之對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1,252	177,177
財務收入	(2,943)	(2,103)
財務費用	14,666	15,2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53,897)
保險合約投資的(收益)/虧損	(264)	3,827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	526	5,52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4,987)	2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4,580	51,24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589	13,97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4,868	21,293
存貨撥備淨額	13,499	3,716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淨額	6,621	3,750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的收益	(4,663)	—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8,040	—
淨匯兌虧損/(收益)	1,764	(621)
應佔採用權益法列賬之投資虧損/(溢利)	29	(150)
營運資金之變動：		
存貨	(21,230)	146,278
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32,927)	108,985
其他流動資產	7,655	(3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973	(93,780)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207,048	400,373

(b)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賬面淨值(附註15)	26	44,9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53,8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6	98,8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c)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對賬

本節載列於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

	借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應付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43,280	67,487	—	310,767
租賃添置(附註34)	—	246	—	246
宣派及批准之股息	—	—	38,576	38,576
現金流量				
— 本金	(82,577)	(11,035)	(38,576)	(132,188)
— 利息開支	—	(1,663)	—	(1,663)
匯兌差額	—	(265)	—	(26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703	54,770	—	215,473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60,703	54,770	—	215,473
租賃添置(附註34)	—	1,205	—	1,205
終止租賃	—	(1,505)	—	(1,50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15,447	22,367	—	37,814
宣派及批准之股息	—	—	38,627	38,627
現金流量				
— 本金	23,329	(13,654)	(38,627)	(28,952)
— 利息開支	—	(1,393)	—	(1,393)
匯兌差額	—	(1,497)	—	(1,49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9,479	60,293	—	259,772

34.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10,307	3,867

上述資本承擔即建造宿舍大樓、翻新倉庫及升級資訊科技系統有關之資本開支承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其他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本集團就注資人民幣30百萬元(約31.9百萬元)投資一項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該基金」)訂立注資協議。本集團注資佔該基金目標注資額約3.05%。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已就成立合夥企業簽訂合夥企業協議。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注資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6百萬元(約5.1百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承諾為人民幣17.9百萬元(約19.0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本集團就注資0.5百萬美元(約3.9百萬元)投資一項於香港成立之有限合夥企業(「香港基金」)訂立注資協議。本集團注資佔香港基金目標注資額約2%。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注資0.1百萬美元(約0.8百萬元)(二零二三年：0.1百萬美元(約0.8百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承諾為0.1百萬美元(約0.8百萬元)。

35.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呈列下列物業及汽車相關租賃的有關金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物業	55,628	50,467
	55,628	50,467
租賃負債		
非流動	45,911	41,175
流動	14,382	13,595
	60,293	54,77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使用權資產1,20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4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的金額

綜合損益表內呈列下列物業及汽車相關租賃的有關金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		
— 物業	15,589	13,879
— 汽車	—	95
	<u>15,589</u>	<u>13,974</u>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費用)	1,393	1,663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u>7,403</u>	<u>6,432</u>
折舊開支已扣除下列各項：		
銷售成本	2,163	2,187
銷售及分銷成本	2,938	2,588
行政開支	<u>10,488</u>	<u>9,199</u>
	<u>15,589</u>	<u>13,974</u>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22,45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0,699,000港元)。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式

本集團租賃各類物業及汽車。租賃合同通常介乎2年至20年。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商議，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抵押權益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會計政策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並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物業租賃以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無購買權）。

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收入。

有關租賃的其他會計政策，見附註41(x)。

35. 業務合併

根據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Sharp Assets Limited（「Sharp Assets」）與Difuzed的唯一股東簽署的協議，Sharp Assets收購Difuzed已發行股本的55%權益，有關現金代價為5,000,000歐元（相當於43,142,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收購完成後，Difuzed已成為本集團擁有部分權益的附屬公司。收購相關成本1,124,000港元已經扣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中的行政開支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經營現金流量。

商譽乃歸因於多種因素，其中包括預期將於本集團收購該附屬公司後產生有關銷售之協同效應及減省成本機會。預期所確認之任何商譽就所得稅而言均不能時扣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收購日取得的資產及承擔的負債的臨時公平值、支付的代價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在下表內概述：

	千港元
代價	
總現金代價	43,124
取得的可辨認資產及承擔的負債的確認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2,11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19)	50,011
使用權資產	22,367
存貨	29,20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1,557
貿易應收賬款	27,61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5,358)
租賃負債	(22,367)
借貸	(15,447)
遞延稅項負債	(11,648)
可辨認淨資產總計	18,237
非控股權益應佔可辨認淨資產的份額	(8,207)
商譽	33,094
	43,124
已付現金代價	43,124
減：取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9)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42,935
收購相關成本，包括在本年度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中	1,1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到期貿易應收款項的合約總額為27,619,000港元，其公平值為27,619,000港元，預期可以收回。

已就收購事項產生的無形資產公平值調整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11,648,000港元。

Difuzed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起貢獻並包括在綜合損益表的收益為63,594,000港元。其於同期的虧損淨額為14,682,000港元。

倘若Difuzed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作綜合處理，則綜合損益表將分別顯示備考收益及溢利1,589,000,000港元及47,094,000港元。

36. 出售附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將其於Sun Sage Limited (「Sun Sage」) 及其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出售予獨立第三方，有關總現金代價為1,217,000美元(相當於約9,467,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出售虧損約8,040,000港元。於本年度內確認的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如下：

	千港元
代價	9,467
出售的淨資產的賬面金額	<u>17,507</u>
出售虧損	<u>8,040</u>
將收到的代價為：	
	千港元
代價	
應收現金	<u>9,467</u>
	<u>9,46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出售日，Sun Sage及其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為：

	二零二四年 十月一日 千港元
出售的淨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19
— 貿易應收款項	643
— 其他流動資產	1,257
— 存貨	14,819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69
	<hr/>
出售的淨資產	17,507
	<hr/>
出售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已收代價	—
減：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	(769)
	<hr/>
出售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769)
	<hr/>

37.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Successful Year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本集團之最終控股人士為顏禧強先生及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除於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進行了以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 買賣貨品及服務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向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銷售貨品	(i)	644,444	598,728
就辦公室物業支付予董事之租金	(ii)	202	202
就辦公室及倉庫物業支付予附屬公司股東之租金	(ii)	1,369	—
向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支付的索償費用	(iii)	814	2,949
一名股東之一間聯屬公司貸款之利息	(iv)	2,939	2,567

(i) 向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銷售貨品乃根據本公司與NEHK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所訂立製造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進行。該等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適用規定(如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所詳述)。

(ii) 就辦公室物業支付予董事之租金乃根據本公司與董事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訂立之租賃協議所載，每月按雙方共同協定之固定費用支付。是項交易為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該項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一次性關連交易。本集團已分別就租賃物業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582,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分別為49,000港元及50,000港元。

就辦公室及倉庫物業支付予附屬公司股東之租金乃根據本公司與附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訂立之租賃協議所載，每年按雙方共同協定之固定費用支付。是項交易為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如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就該等交易所詳述)。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該項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一次性關連交易。本集團已分別就租賃物業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11,46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分別為9,498,000港元及9,606,000港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適用規定。

(iii) 向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支付的索償費用按雙方共同協定之費用收取。

(iv) 向一名股東之一間聯屬公司支付之貸款利息開支以7%-8%計息(附註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銷售貨品及服務於結算日之結餘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	<u>185,370</u>	<u>144,585</u>

應收一名股東之聯屬公司之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並於銷售日期後六十天至九十天到期。該等應收款項之性質為無抵押及不計利息。概無就該等應收款項計提任何撥備。

(c) 借貸引致之年終結餘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名股東之一間聯屬公司貸款之利息(附註31)	<u>14,665</u>	<u>51,738</u>

(d) 重要管理層人員酬金

本集團重要管理層人員酬金(包括已付於附註40披露之本公司董事及於附註10披露之若干最高薪僱員之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7,944	41,100
退休計劃供款	<u>151</u>	<u>133</u>
	<u>38,095</u>	<u>41,233</u>

3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979,437	962,998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21,035	19,488
		<u>1,000,472</u>	<u>982,486</u>
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322	17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371	19,841
		<u>7,693</u>	<u>20,012</u>
總資產		<u>1,008,165</u>	<u>1,002,498</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2,916	42,916
其他儲備	(a)	278,687	278,687
保留盈利	(a)	682,276	677,162
		<u>1,003,879</u>	<u>998,765</u>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4,286	3,733
		<u>4,286</u>	<u>3,733</u>
總權益及負債		<u>1,008,165</u>	<u>1,002,49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以股份償 付報酬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66,117	99,431	10,284	623,221	899,053
本年度溢利	—	—	—	92,517	92,517
二零二三年已派末期股息	—	—	—	(25,702)	(25,702)
二零二三年已派中期股息	—	—	—	(12,874)	(12,874)
購股權計劃：					
— 已行使購股權	3,489	—	(634)	—	2,85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9,606</u>	<u>99,431</u>	<u>9,650</u>	<u>677,162</u>	<u>955,849</u>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69,606	99,431	9,650	677,162	955,849
本年度溢利	—	—	—	43,741	43,741
二零二三年已派末期股息	—	—	—	(25,750)	(25,750)
二零二四年已派中期股息	—	—	—	(12,877)	(12,87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9,606</u>	<u>99,431</u>	<u>9,650</u>	<u>682,276</u>	<u>960,963</u>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指根據於二零零零年之集團重組所收購之附屬公司之合併資產淨值與用作交換而發行之本公司股本面值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繳入盈餘可供分派予股東。然而，一間公司在下列情況下不可以繳入盈餘宣派或支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i) 該公司目前(或於作出支付後)不能支付到期之負債；或
- (ii) 該公司之可變現資產價值將因此而少於其負債及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要求之董事利益及權益披露

(a) 董事酬金

各董事之年度薪酬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擔任董事(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之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合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房屋津貼 千港元	其他福利之 估計貨幣 價值 (附註(a)) 千港元	僱主之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顏禧強先生	120	2,470	2,000	-	-	18	4,608
顏寶鈴女士，銅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董事總經理)	120	1,820	2,000	1,440	-	18	5,398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120	-	311	-	-	-	431
顏肇翰先生	120	1,925	-	1,104	-	18	3,167
黎文星先生	120	1,301	-	-	-	7	1,428
*顏肇臻先生	119	785	280	-	-	18	1,202
吳君棟先生	180	-	-	-	-	-	180
莊棟盛先生	180	-	-	-	-	-	180
李引泉先生	180	-	-	-	-	-	180
合計	1,259	8,301	4,591	2,544	-	79	16,774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獲委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擔任董事(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之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合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房屋津貼 千港元	其他福利之 估計貨幣 價值 (附註(a)) 千港元	僱主之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顏禧強先生	120	2,470	3,000	—	—	18	5,608
顏寶鈴女士，銅紫荆星章， 太平紳士(董事總經理)	120	1,820	3,000	1,440	—	18	6,398
James S. Patterson先生	120	—	311	—	—	—	431
顏肇翰先生	120	1,610	—	1,068	—	7	2,805
黎文星先生	120	1,690	—	—	—	18	1,828
*梁樹賢先生	120	—	—	—	—	—	120
**劉鐵成先生，太平紳士	120	—	—	—	—	—	120
吳君棟先生	180	—	—	—	—	—	180
**莊棟盛先生	60	—	—	—	—	—	60
**李引泉先生	60	—	—	—	—	—	60
合計	1,140	7,590	6,311	2,508	—	61	17,610

*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辭任

**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獲委任

附註(a)：其他福利包括帶薪假期、購股權及保險費。

概無董事放棄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酬金。

(b) 董事之退休福利及離職福利

年內概無董事已獲取或將獲取任何退休福利或離職福利(二零二三年：無)。

(c) 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之代價

年內，本集團概無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二零二三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d) 有關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截至本年度末及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作出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二零二三年：無)。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年內，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聯人士進行了業務交易。交易之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除上述者外，於本年度末及年內任何時間，並無有關本集團業務而本公司作為其中訂約方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41.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之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均貫徹應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 合併基礎及權益會計法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下之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之直接活動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自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附屬公司即完全綜合賬目於本集團內。而由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剔除。

本集團採用會計收購法計算業務合併。

公司間交易、結餘及因集團公司間交易而產生之未變現收益會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惟有關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跡象則除外。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者相符。

附屬公司的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表、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另行列示。

(ii) 合營安排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於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視乎各投資者的合約權益及義務而非合營安排的法律架構而定。

合營企業權益初步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以成本確認，其後按權益法入賬(見下文(iii))。

(iii) 權益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有關投資初步以成本確認，其後經調整以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被投資公司的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已收或應收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倘本集團應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在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產生義務或已代該另一實體付款。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的未變現交易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按權益法入賬的被投資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必要變更以符合本集團採納的政策。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之賬面值乃根據附註41(i)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iv) 擁有人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與非控股權益交易(並不導致喪失控制權)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交易。所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股東權益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內確認為獨立儲備。

倘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而停止合併或權益賬時，於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平值重新計算，而賬面值變動則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就隨後入賬列作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等公平值變為初步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金額重新劃分為溢利或虧損或轉移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許可的另一類權益。

倘於合營企業的所有權權益減少，而聯合控制權獲保留，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部分重新劃分為溢利或虧損(如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b) 業務合併

本集團乃採用會計收購法為所有業務合併列賬，而不論當中是否需要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前擁有人收購業務所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之股權
- 任何或然代價安排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現有股權的公平值。

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具有有限的例外情況）。按逐項收購基準，本集團以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按比例應佔被收購人可識別資產淨值，確認任何被收購人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 所轉讓代價，
- 被收購人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人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的差額入賬列作商譽。倘該等數額低於業務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而該差額會直接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廉價購入。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隨後重新計量其公平值，而公平值變動則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所持被收購方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於收購日期重新計量為公平值。該等重新計量的任何損益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c)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產生之成本。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將附屬公司之業績入賬。倘收取之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內之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之賬面值，則於收取該等投資之股息時須對於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d) 分類報告

經營分類依循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之內部報告方式進行報告。主要營運決策人被認為是作出策略性決定之執行董事，負責各經營分類之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工作。

(e)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以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所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及年末以外幣列賬呈列的貨幣資產與負債通常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匯兌收益及虧損乃以淨額基準於綜合損益表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內呈列。

以公平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平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按公平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的匯兌差額呈報為公平值損益之一部分。例如，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綜合損益中確認為公平值損益之一部份，而非貨幣資產（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權益）的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實體(當中並無嚴重通脹經濟體系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a) 每份呈列之資產負債表內之資產及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b) 每份損益表內之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之累計影響之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c) 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在進行綜合時，折算任何海外實體投資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相關匯兌差異將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作海外業務資產及負債處理，並以收市價換算。

(iv) 出售海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涉及失去對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控制權之出售)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內累計之所有貨幣換算差額一概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

倘部分出售並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控制權，按比例所佔之累計匯兌差額乃重新歸於非控股權益，且並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具有無限期使用年期之永久業權土地外，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具有無限期使用年期之永久業權土地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置項目的直接應佔支出。

其後之成本僅在項目之相關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歸於本集團，而且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之情況下，方計入有關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作為獨立資產入賬的任何組成部分的賬面值於替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修理及保養費則在其產生之財政期間在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若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時，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41(i))。

出售盈虧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綜合損益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或有待安裝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直接工程成本(包括於工程進行期間來自工程的借貸成本)。於有關資產完工及可作擬定用途前，不會就在建工程作出折舊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為土地及樓宇)乃持作賺取長期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非由本集團佔用。當符合投資物業的其餘定義時,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乃入賬為投資物業。該情況下,相關經營租賃乃作為融資租賃入賬。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當中適用之借貸成本)計量,其乃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根據外部估值師於各個報告日期所定公開市場價格計算。公平值乃按活躍市價得出,並就特定資產的性質、位置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倘需要)。倘並無此項資料,本集團會使用其他估值方式,如於較不活躍市場的近期價格或折現現金流量預測。公平值變動乃於綜合損益表入賬作為「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估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h) 無形資產

(i)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之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並無攤銷,但每年會對其減值進行測試,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其可能減值,則其將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示。出售一間實體之收益及虧損包括有關實體出售商譽的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配是對預期可從產生商譽的業務合併中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組別而作出。該等單位或單位的組別乃按就內部管理而言所監管商譽的最低級別(即營運分部)進行識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無受限於攤銷之商譽將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倘事件或變動顯示表明其可能減值，或更頻繁進行減值測試。當任何事件發生或環境變化預示其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亦會進行減值測試。對進行攤銷的資產，當任何事件發生或環境變化預示其賬面價值無法收回時，會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若某項資產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會就其差額確認減值損失。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可使用價值中較高者。評估資產減值準備時，資產按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可識別現金流量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予以分類。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各報告日期檢討能否撥回減值。

(j) 金融資產及負債

(i)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其金融資產：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或透過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乃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分類將根據本集團是否在初步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方式入賬權益投資。

本集團於且僅於其管理債務投資的業務模式變動時重新分類該等資產。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之一般買賣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經屆滿或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讓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ii)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如金融資產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收購金融資產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該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以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方式入賬並於損益中列為開支。

於釐定現金流量是否只有本金及利息付款時，具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整體予以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相關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相關資產的現金流量特性。債務工具的三種計量分類如下：

(1) 攤銷成本

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如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如資產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賬面值的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減值開支於綜合損益表中呈列為獨立項目。

(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

不符合標準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後續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的期間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權益工具

本集團後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權益工具。倘本集團的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則於該投資終止確認後，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後續不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投資產生的股息在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繼續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內「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項下確認(如適用)。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且不獨立於公平值的其他變動呈報。

(iv) 減值

本集團以前瞻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有重大上升。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許可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自應收款項初始確認起確認預期年期虧損。

(k)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呈報其淨額。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不得取決於未來事件而定，且須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本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拖欠還款、無償還能力或破產時可強制執行。

(l) 存貨

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動力及適當比例的可變固定成本支出，後者乃根據正常運營能力分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m)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活動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如匯率遠期合約，以對沖其在投資活動中所面對的貨幣風險。根據其財務政策，本集團不持有或發行用於交易的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按公平值初始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確認所得盈虧方法，取決於衍生工具是否界定為對沖工具及(如為對沖工具)被對沖項目性質。本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用作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極有可能發生的預測交易的相關特定風險(現金流量對沖)。

本集團於交易開始時就對沖工具與對沖項目的關係，以及其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多項對沖交易的策略作檔案記錄。本集團亦於對沖開始時及按持續基準，記錄被指定為對沖的衍生工具能否高效抵銷對沖項目現金流。

如對沖關係的剩餘期限少於12個月，則沖對衍生工具的賬面值被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如對沖關係的剩餘期限超過12個月，則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 遠期合約

被指定並符合現金流對沖條件的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於現金流對沖儲備的權益內確認。與無效部分有關的收益或虧損即時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確認為收益或虧損。

本集團如訂立遠期合約對沖預測交易，通常僅會將涉及現貨部分的遠期合約的公平值變動指定為對沖工具。與遠期合約現貨部分變動的有效部分有關的收益或虧損於權益中的現金流對沖儲備確認。涉及對沖項目的合約中的遠期因素變動(「調整遠期因素」)按權益中的對沖儲備成本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在若干情況下，本集團可能將遠期合約公平值的全部變動(包括遠期點數)指定為對沖工具。屆時，與整份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的有效部分有關的收益或虧損於權益內的現金流對沖儲備中確認。

(n)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呈列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於金融機構的存款、最初到期時間為三個月或不足三個月且可轉化為已知現金額並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銀行透支乃呈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之借貸中。

(o)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為權益(附註27)。直接因發行新股或購股權而增加之成本於權益內列為所得款項減損(已扣除稅項)。

(p)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乃為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自供應商獲得貨物或服務而形成的支付責任。倘付款在一年內或更短時間內(或者倘更長時間則在正常的業務運營週期內)支付，貿易應付款項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將其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q) 借貸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扣除所產生之交易成本。借款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之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使用實際利率法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倘貸款融資很有可能部份或全部被提取，則就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提取發生為止。倘無任何證據顯示該貸款很有可能部份或全部提取，則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借款於合約中訂明的義務解除、註銷或屆滿時從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剔除。已取消或已轉讓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間的差額(包括任何已轉讓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財務成本。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劃分為流動負債。

(r) 借貸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於完成及編製資產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期間內撥充資本。合格資產乃需要花費相當長時間才能為其擬定用途或銷售做好準備的資產。

於特定借款的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待其合格資產支出，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s)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為本期應納稅所得額之應付稅項，按每個轄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調整，歸屬於暫時性差異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以及未使用的稅收損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綜合損益表確認，除非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除外。於此情況下，該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t)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有假期

僱員獲享的年假在僱員可享有時確認。本集團會對僱員服務至報告期末所累積的年假估算負債作出撥備(倘適用)。

僱員獲享的病假及產假直至僱員休假之時方會確認。

(ii) 退休金責任

集團公司設有多項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金一般透過向保險公司或受託管理基金支付按定期精算計算之款項撥付。本集團按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公眾或私人管理退休金保險計劃作出供款。

本集團亦為其所有香港僱員運作一個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的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計劃(「退休計劃」)。退休計劃的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退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本集團的僱主供款在向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時悉數歸屬僱員，惟本集團作出的僱主自願供款，會按照退休計劃的規則在僱員於有關供款全數歸屬前離職時退回予本集團。本集團於支付供款後再無付款責任。預付供款於可獲現金退款或減少未來付款時確認為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長期服務金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本集團的香港僱員全部均符合資格，在其僱傭終止時，當其已經完成所需在本集團服務年數，可領取長期服務金。倘若有關僱傭終止符合香港僱傭條例內所指明的情況，本集團須作出有關付款。

確認的長期服務金負債為長期服務金義務於報告期末的現值。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成本包括在綜合損益表內的僱員福利開支。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化而產生的重新計量收益及損失在發生當期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由於計劃修訂或縮減而導致的長期服務金義務現值的變動，立即在損益中確認為過去服務成本。

此外，根據中國政府法規，本集團須根據中國僱員年度工資的約7%至20%向若干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地方市政府承諾承擔本集團僱員退休福利的責任。向該等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之供款於其產生時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iii) 分享溢利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條公式，就花紅及分享溢利確認負債及開支，當中已考慮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經若干調整）。本集團於合約規定或過往慣例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u) 以股份償付支出

本集團設有以股權結算及以股份償付之薪酬計劃，據此，實體以本集團之權益工具(購股權)作為代價取得僱員之服務。就僱員提供服務而授予之購股權之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列作開支之總金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之公平值後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狀況(如實體之股份價格)；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該實體僱員在指定時期留任)之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如僱員留任之要求或於特定時間持有股份)之影響。

總開支須於達致所有指定歸屬條件之歸屬期間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性質之表現及服務條件調整對預期將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所作出之估計，並在綜合損益表確認調整原來估計(如有)之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購股權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之所得款項於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業務僱員授出之購股權超過其權益工具，視作注資處理。已收取僱員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授出當日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確認為於附屬公司業務投資之增加，並計入相關權益內。

(v)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時，則確認作出撥備；極有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以償付責任；及金額已經可靠估計。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時流出資源之可能性，根據責任之類別作整體考慮而釐定。即使就同一責任類別包含之任何一個項目流出資源之可能性甚微，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以為償付責任所預計需要產生之支出之現值計量，計算現值使用之稅前貼現率能夠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有關責任特有之風險之當前市場評估。時間流逝導致撥備金額之增加會確認為利息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w) 其他收入

(i) 租金收入

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按直線法於租期內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ii) 利息收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x) 租賃(作為經營租賃之承租人)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在現值基礎上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固定租賃付款的淨現值。根據合理確定的延期選擇支付的租賃款也包括在負債計量中。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並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融資成本在租賃期間於綜合損益表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初始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
- 預付款項，及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有關本集團租賃政策的實體特定詳情在附註34內提供。

(y)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作出之股息分派於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1,048,006	1,600,255	1,874,424	1,418,994	1,474,488
毛利	318,689	479,224	637,296	476,364	455,482
除所得稅前溢利	53,844	173,113	250,861	177,177	101,252
本年度溢利	<u>50,038</u>	<u>137,211</u>	<u>213,307</u>	<u>127,808</u>	<u>61,832</u>

由下列人士分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45,895	128,076	195,390	117,949	57,074
非控股權益	4,143	9,135	17,917	9,859	4,758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1.3	30.1*	45.9	27.6	13.30
股息	<u>20,266</u>	<u>24,320</u>	<u>37,106</u>	<u>38,624</u>	<u>34,335</u>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564,855	598,273	697,091	725,022	940,361
流動資產	868,643	1,071,247	1,261,223	1,061,581	1,004,505
流動負債	(592,286)	(716,948)	(795,694)	(549,000)	(661,725)
流動資產淨值	276,357	354,299	465,529	512,581	342,780
非流動負債	(52,799)	(50,451)	(93,639)	(76,420)	(103,852)
資產淨值	<u>788,413</u>	<u>902,121</u>	<u>1,068,981</u>	<u>1,161,183</u>	<u>1,179,289</u>

* 已就二零二二年發行紅股作調整

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財務概要資料乃摘錄自本年報第79至83頁所載之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

